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守正创新审字 202500022 号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5H2VUXYEB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母公司利润表	1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6
财务报表附注	18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

绿地新都会 9 号楼 9 层 906

电话：0371-65335617 65335627

审计报告

守正创新审字 202500022 号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平煤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平煤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32、收入，附注五、4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所述，平煤



股份主要从事混煤、冶炼精煤等的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平煤股份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028,129.4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5%。由于收入是平煤股份关键绩效指标之一，我们将其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平煤股份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发运单及结算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平煤股份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4) 实施函证程序，检查收入的确认是否与客户的采购一致；
- (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平煤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平煤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平煤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平煤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平煤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平煤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平煤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平煤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守正创新审字 202500022 号）签字盖章页]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313,435,317.67	14,349,860,771.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674,500,000.00	-
应收账款	3	2,506,145,622.79	3,288,794,388.28
应收款项融资	4	18,867,981.20	225,190,287.11
预付款项	5	284,704,629.58	280,804,442.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	508,017,854.03	199,923,681.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2,819,021.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553,273,262.32	460,085,942.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	522,600,335.14	646,855,893.58
其他流动资产	9	415,550,129.22	443,307,444.74
流动资产合计		14,797,095,131.95	19,894,822,851.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	1,310,614,556.91	1,395,596,984.61
长期股权投资	11	1,832,338,668.70	1,783,362,628.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	3,613,543.26	3,770,036.17
固定资产	14	41,324,968,240.23	39,524,049,290.01
在建工程	15	5,264,940,798.67	3,965,652,68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	1,235,163,650.60	1,517,278,011.95
无形资产	17	9,968,954,031.58	9,082,813,751.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	4,881,189.63	4,114,06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441,802,223.98	406,505,578.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329,497,772.27	297,975,546.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866,774,675.83	58,131,118,578.21
资产总计		76,663,869,807.78	78,025,941,429.90

公司负责人：焦振
营印 410400001195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军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寅

张军印后

魏寅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	8,230,600,000.00	5,52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	8,016,968,830.48	10,882,447,358.23
应付账款	24	7,213,948,533.95	6,530,266,908.99
预收款项	25	2,425,710.45	15,862,787.47
合同负债	26	1,020,376,200.37	939,438,810.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	1,303,037,666.40	1,014,264,012.84
应交税费	28	141,234,531.45	517,919,669.62
其他应付款	29	1,310,150,471.11	1,516,479,637.96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11,928,088.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	3,591,223,799.43	3,281,950,367.75
其他流动负债	31	132,633,943.47	122,299,358.50
流动负债合计		30,962,599,687.11	30,347,928,912.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2	6,370,364,620.00	5,081,350,000.00
应付债券	33	5,987,759,026.67	7,955,232,149.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	9,748,750.66	233,354,316.26
长期应付款	35	1,858,732,537.01	2,987,063,583.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	2,052,240,568.53	2,015,568,270.09
递延收益	37	91,502,195.50	94,408,28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41,099,588.63	60,607,645.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11,447,287.00	18,427,584,253.67
负债合计		47,374,046,974.11	48,775,513,16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8	2,475,146,538.00	2,345,679,317.00
其他权益工具	39	2,453,583,267.68	3,412,323,652.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253,113,105.53	3,045,575,948.82
资本公积	40	4,629,976,689.47	3,644,141,117.21
减：库存股	41	1,080,800,463.43	309,422,988.5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2	487,629,098.49	382,028,389.10
盈余公积	43	3,289,897,154.01	3,052,271,951.56
一般风险准备	44	9,424,163.69	-
未分配利润	45	13,899,637,626.34	14,222,698,165.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64,494,074.25	26,749,719,603.83
少数股东权益		3,125,328,759.42	2,500,708,660.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89,822,833.67	29,250,428,26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663,869,807.78	78,025,941,429.9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Director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ief Accountant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presentative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0,281,294,080.68	31,625,957,495.19
其中：营业收入	46	30,281,294,080.68	31,625,957,495.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949,747,460.19	26,024,761,381.70
其中：营业成本	46	22,397,311,466.25	21,655,552,033.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	1,018,012,180.86	1,030,756,021.48
销售费用	48	231,535,107.44	240,669,925.44
管理费用	49	1,014,464,287.59	981,668,889.82
研发费用	50	1,005,476,378.57	710,375,458.26
财务费用	51	1,282,948,039.48	1,405,739,053.48
其中：利息费用		1,364,803,067.09	1,500,972,011.77
利息收入		159,806,842.31	220,451,481.60
加：其他收益	52	43,638,776.99	56,821,796.88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53	103,756,055.97	162,217,776.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713,064.88	102,491,401.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	621,861.23	-117,424,562.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	-2,347,048.22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	55,086,839.77	33,401,688.5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2,303,106.23	5,736,212,812.98
加：营业外收入	57	10,796,946.81	9,701,376.88
减：营业外支出	58	84,659,651.93	52,000,880.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8,440,401.11	5,693,913,309.46
减：所得税费用	59	903,321,773.63	1,426,926,061.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5,118,627.48	4,266,987,248.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5,118,627.48	4,266,987,248.0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9,559,452.79	4,010,236,560.5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559,174.69	256,750,687.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55,118,627.48	4,266,987,248.0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49,559,452.79	4,010,236,560.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559,174.69	256,750,687.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16	1.73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117	1.59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11,450,315.94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3,807,194.27元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presentativ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11,284,793.29	33,518,347,187.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5,879,158.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1,585,067,120.38	1,092,622,14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96,351,913.67	34,616,848,49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37,720,186.80	12,243,899,022.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85,415,723.80	9,237,375,742.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91,877,942.67	5,317,863,736.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2,058,089,802.14	1,676,932,99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73,103,655.41	28,476,071,50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3,248,258.26	6,140,776,992.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56,292.79	81,162,946.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46,360.90	10,636,50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67,232.34	389,107.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9,400,636,393.72	11,689,513,207.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2,706,279.75	11,781,701,76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22,537,553.77	6,859,775,370.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1,310,000.00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8,555,601,242.81	9,679,936,685.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9,448,796.58	16,689,712,05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56,742,516.83	-4,908,010,291.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6,520,000.00	2,187,3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86,52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70,689,340.00	17,303,013,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	1,235,661,95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57,209,340.00	20,726,035,353.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18,076,220.00	12,728,789,895.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5,908,236.39	3,421,103,924.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642,400.00	4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	3,816,421,946.78	3,563,341,34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80,406,403.17	19,713,235,15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197,063.17	1,012,800,193.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70,443.02	-11,814,028.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7,261,764.76	2,233,752,86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62,027,153.03	7,028,274,286.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4,765,388.27	9,262,027,153.0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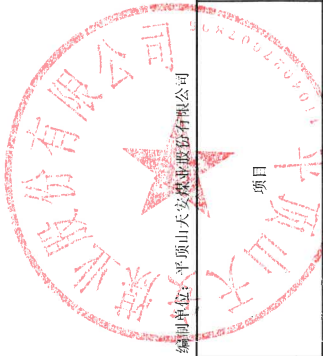
焦振营

张军



张军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平遥山天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45,679,317.00	3,045,575,948.82	366,747,703.39	3,564,141,117.21	309,422,988.55			382,028,389.10	3,052,271,930.12	-	14,223,179,193.26	26,670,200,610.35	2,435,940,821.15	29,106,141,431.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前期差错更正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80,000,000.00					21.44		-481,027.96	79,518,993.48	64,767,839.00	144,286,832.48	
二、本年初余额	5	2,345,679,317.00	3,045,575,948.82	366,747,703.39	3,644,141,117.21	309,422,988.55			382,028,389.10	3,052,271,951.56		14,222,698,165.30	26,749,719,603.83	2,500,708,660.15	29,250,428,26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29,467,221.00	-792,462,843.29	-166,277,541.24	985,835,572.26	771,377,474.88			105,600,709.39	237,625,202.45	9,424,163.69	-323,060,538.96	-585,225,529.58	624,620,099.27	39,394,569.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349,559,452.79	2,349,559,452.79	205,559,174.69	2,555,118,62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29,467,221.00	-792,462,843.29	-166,277,541.24	985,835,572.26	771,377,474.88							-614,815,066.15	472,089,273.55	-142,725,792.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29,467,221.00	-	-	1,038,712,528.71								1,168,179,749.71	471,931,912.06	1,640,111,661.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792,462,843.29	-166,277,541.24									-958,740,384.53		-958,740,384.5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3,537,941.32								3,537,941.32	157,361.49	3,695,302.81	
4. 其他	12	-	-	-	-56,414,897.77	771,377,474.88							-827,792,372.65		-827,792,372.65	
（三）利润分配	13									237,625,202.45	9,424,163.69	-2,672,619,991.75	-2,425,570,625.61	-52,642,400.00	-2,478,213,025.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37,625,202.45		-237,625,202.4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9,424,163.69	-9,424,163.69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2,425,570,625.61	-2,425,570,625.61	-52,642,400.00	-2,478,213,025.61	
4. 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6. 其他	24															
（五）专项储备	25								105,600,709.39				105,600,709.39	-385,948.97	105,214,760.42	
1. 本期提取	26								1,959,920,154.01				1,959,920,154.01	80,958,717.76	2,040,878,871.77	
2. 本期使用	27								-1,854,319,444.62				-1,854,319,444.62	-81,344,666.73	-1,935,664,111.35	
（六）其他	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	2,475,146,538.00	2,253,113,105.53	200,470,162.15	4,629,976,689.47	1,080,800,463.43			487,629,098.49	3,289,897,154.01	9,424,163.69	13,899,637,626.34	26,164,494,074.25	3,125,328,759.42	29,289,822,833.6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军印后

魏寅

焦振营印 4104000011950

付永成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平遥山天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15,215.955.00	-	796,075,471.70	-	3,200,469,043.35	64,908,340.00	-	296,537,907.20	2,655,559,595.02	-	12,558,508,030.34	21,757,457,662.61	3,017,563,091.01	24,775,020,753.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72,953,117.67	72,953,117.67	4,958,008.95	77,911,126.62
前期差错更正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80,000,000.00				21.44		-8,049,327.26	71,950,694.18		71,950,694.18
二、本年初余额	5	2,315,215.955.00	-	796,075,471.70		3,280,469,043.35	64,908,340.00		296,537,907.20	2,655,559,616.46		12,623,411,820.75	21,902,361,474.46	3,022,521,099.96	24,924,882,574.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0,463,362.00	-	2,249,500,477.12	366,747,703.39	363,672,073.86	244,514,648.55		85,490,481.90	396,712,335.10		1,599,286,344.55	4,847,358,129.37	-521,812,439.81	4,325,545,68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010,236,560.50	4,010,236,560.50	256,750,687.54	4,266,987,24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463,362.00	-	2,249,500,477.12	366,747,703.39	363,672,073.86	244,514,648.55						2,765,868,967.82	-694,210,916.00	2,071,658,051.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463,362.00	-	-	-	250,609,007.77							281,072,369.77	-694,517,378.72	-413,445,008.9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366,747,703.39	-							2,616,248,180.51		2,616,248,180.5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6,851,159.67							6,851,159.67	306,462.72	7,157,622.39
4. 其他	12	-	-			106,211,906.42	244,514,648.55						-138,302,742.13		-138,302,742.13
（三）利润分配	13									396,712,335.10		-2,410,950,215.95	-2,014,237,880.85	-84,000,577.74	-2,098,238,458.59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396,712,335.10		-396,712,335.1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2,014,237,880.85	-2,014,237,880.85	-84,000,577.74	-2,098,238,458.59
4. 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6. 其他	24														
（五）专项储备	25								85,490,481.90				85,490,481.90	-351,633.61	85,138,848.29
1. 本期提取	26								2,184,494,509.19				2,184,494,509.19	88,740,125.76	2,273,234,634.95
2. 本期使用	27								-2,099,004,027.29				-2,099,004,027.29	-89,091,759.37	-2,188,095,786.66
（六）其他	28														
四、本期末余额	29	2,345,679,317.00	-	3,045,575,948.82	366,747,703.39	3,644,141,117.21	309,422,988.55	-	382,028,386.10	3,052,271,951.56		14,222,698,165.30	26,749,719,603.83	2,500,708,660.15	29,250,428,263.98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财务报表为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25,358,986.29	13,919,760,365.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4,500,000.00	-
应收账款	1	2,670,728,473.49	3,570,261,114.45
应收款项融资		18,320,083.20	213,482,524.99
预付款项		239,318,267.63	215,340,901.99
其他应收款	2	3,884,525,615.94	3,054,956,527.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2,819,021.86
存货		295,786,205.16	245,678,138.2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775,453.31	259,044,387.51
流动资产合计		17,194,313,085.02	21,478,523,959.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6,172,193.42	184,438,316.88
长期股权投资	3	7,413,584,129.15	6,833,708,009.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66,851.98	8,457,124.24
固定资产		33,681,245,292.41	31,782,479,330.27
在建工程		3,254,914,682.86	2,394,291,403.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32,244,064.88	1,995,470,509.89
无形资产		8,270,701,606.78	8,397,561,052.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17,719.05	2,254,73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708,351.22	272,778,775.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379,313.85	184,999,566.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490,634,205.60	52,206,438,828.23
资产总计		71,684,947,290.62	73,684,962,788.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presentativ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2024/12/31	202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80,600,000.00	5,51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66,968,830.48	10,882,447,358.23
应付账款		5,674,182,115.20	5,240,771,471.19
预收款项		2,271,904.65	15,691,981.67
合同负债		1,007,909,972.56	927,796,179.18
应付职工薪酬		1,202,734,265.62	881,779,976.91
应交税费		87,689,764.19	425,589,737.43
其他应付款		3,628,406,567.42	3,601,121,027.9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2,495,774.87	2,984,512,398.64
其他流动负债		131,087,677.36	120,558,659.04
流动负债合计		31,304,346,872.35	30,597,268,790.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74,364,620.00	4,406,350,000.00
应付债券		5,987,759,026.67	7,955,232,149.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387,908.19	230,286,176.10
长期应付款		1,766,793,079.17	2,764,730,964.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18,356,263.17	1,696,652,325.63
递延收益		79,027,503.20	84,303,62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34,688,400.40	17,137,555,241.31
负债合计		46,239,035,272.75	47,734,824,031.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75,146,538.00	2,345,679,317.00
其他权益工具		2,453,583,267.68	3,412,323,652.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253,113,105.53	3,045,575,948.82
资本公积		5,316,212,419.01	4,273,804,587.49
减：库存股		1,080,800,463.43	309,422,988.5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84,362,488.62	381,027,819.29
盈余公积		3,266,405,723.15	3,028,780,520.70
未分配利润		12,531,002,044.84	12,817,945,848.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45,912,017.87	25,950,138,756.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684,947,290.62	73,684,962,788.0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6,177,845,532.72	27,833,976,919.40
减：营业成本	4	19,650,016,483.82	19,181,156,831.69
税金及附加		861,643,407.27	882,016,468.76
销售费用		204,579,804.06	209,438,002.45
管理费用		605,318,409.58	605,062,453.19
研发费用		835,951,113.52	614,951,974.58
财务费用		1,071,563,876.72	1,246,379,382.25
其中：利息费用		1,152,046,985.57	1,339,028,790.35
利息收入		158,163,087.53	217,798,227.40
加：其他收益		32,778,785.68	42,052,506.55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5	153,483,167.61	219,837,855.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713,064.88	102,491,401.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02,052.17	-131,331,133.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25,603.87	36,493,633.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9,257,942.74	5,262,024,667.95
加：营业外收入		10,117,836.83	8,592,319.06
减：营业外支出		69,526,461.15	44,268,628.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9,849,318.42	5,226,348,358.63
减：所得税费用		723,597,293.92	1,259,225,007.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6,252,024.50	3,967,123,350.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6,252,024.50	3,967,123,350.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6,252,024.50	3,967,123,350.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837,029,073.97	30,093,235,003.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909,167.35	295,819,78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52,938,241.32	30,389,054,79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41,417,620.01	10,291,592,048.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17,920,555.36	8,144,026,80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6,846,138.55	4,553,832,47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154,837.55	619,028,57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55,339,151.47	23,608,479,89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7,599,089.85	6,780,574,895.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3,164.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101,238.66	81,624,000.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6,055,356.90	8,201,17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67,232.34	60,830,936.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0,636,393.72	11,689,513,207.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3,433,385.62	12,090,169,32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77,244,437.53	6,165,056,386.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2,790,000.00	1,130,559,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5,601,242.81	9,679,936,685.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5,635,680.34	16,975,552,17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2,202,294.72	-4,885,382,84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87,3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14,689,340.00	16,593,013,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64,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14,689,340.00	19,944,773,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73,076,220.00	13,888,789,895.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26,885,375.07	3,309,164,140.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4,791,787.17	2,434,775,26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84,753,382.24	19,632,729,29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064,042.24	312,044,10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570,443.02	-11,814,028.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5,237,690.13	2,195,422,122.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1,926,747.02	6,636,504,624.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6,689,056.89	8,831,926,747.0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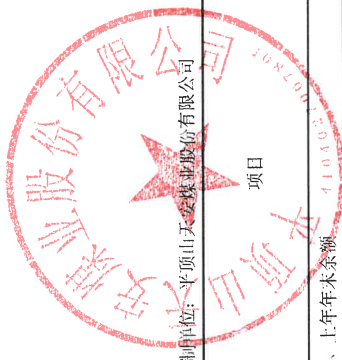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Signature)



(Signature)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45,679,317.00	-	3,045,575,948.82	366,747,703.39	4,273,804,587.49	309,422,988.55	-	381,027,819.29	3,028,780,520.70	12,817,945,848.40	25,950,138,75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345,679,317.00	-	3,045,575,948.82	366,747,703.39	4,273,804,587.49	309,422,988.55	-	381,027,819.29	3,028,780,520.70	12,817,945,848.40	25,950,138,75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29,467,221.00	-	-792,462,843.29	-166,277,541.24	1,042,407,831.52	771,377,474.88		103,334,669.33	237,625,202.45	-286,943,803.56	-504,226,738.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376,252,024.50	2,376,252,024.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29,467,221.00	-	-792,462,843.29	-166,277,541.24	1,042,407,831.52	771,377,474.88					-558,242,806.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29,467,221.00				1,038,712,528.71						1,168,179,749.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958,740,384.5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3,695,302.81						3,695,302.81	
4. 其他	12						771,377,474.88					-771,377,474.88	
（三）利润分配	13									237,625,202.45	-2,663,195,828.06	-2,425,570,625.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37,625,202.45	-237,625,202.4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2,425,570,625.61	-2,425,570,625.61	
3. 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6. 其他	24												
（五）专项储备	25								103,334,669.33			103,334,669.33	
1. 本期提取	26								1,778,686,972.52			1,778,686,972.52	
2. 本期使用	27								-1,675,352,303.19			-1,675,352,303.19	
（六）其他	28												
四、本期末余额	29	2,475,146,538.00		2,253,113,105.53	200,470,162.15	5,316,212,419.01	1,080,800,463.43		484,362,488.62	3,266,405,723.15	12,531,002,044.84	25,445,912,017.87	

编制单位：平遥县天源煤业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责人：焦振营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后印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16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315,215,955.00		796,075,471.70		3,851,637,957.33	64,908,340.00		296,783,420.62	2,632,068,185.60	11,187,504,455.23	21,014,377,105.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74,268,258.17	74,268,258.17
前期差错更正	3											-
其他	4											-
二、本年初余额	5	2,315,215,955.00	-	796,075,471.70		3,851,637,957.33	64,908,340.00		296,783,420.62	2,632,068,185.60	11,261,772,713.40	21,088,645,363.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0,463,362.00	-	2,249,500,477.12	366,747,703.39	422,166,630.16	244,514,648.55		84,244,398.67	396,712,335.10	1,556,173,135.00	4,861,493,392.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3,967,123,350.95	3,967,123,35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463,362.00	-	2,249,500,477.12	366,747,703.39	422,166,630.16	244,514,648.55					2,824,363,524.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463,362.00				250,609,007.77						281,072,369.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2,249,500,477.12	366,747,703.39							2,616,248,180.5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7,157,622.39						7,157,622.39
4. 其他	12					164,400,000.00	244,514,648.55					-80,114,648.55
（三）利润分配	13									396,712,335.10	-2,410,950,215.95	-2,014,237,880.8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396,712,335.10	-396,712,335.1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2,014,237,880.85	-2,014,237,880.85
3. 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											-
6. 其他	24											-
（五）专项储备	25								84,244,398.67			84,244,398.67
1. 本期提取	26								1,964,773,592.00			1,964,773,592.00
2. 本期使用	27								-1,880,529,193.33			-1,880,529,193.33
（六）其他	28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	2,345,679,317.00	-	3,045,575,948.82	366,747,703.39	4,273,804,587.49	309,422,988.55		381,027,819.29	3,028,780,520.70	12,817,945,848.40	25,950,138,756.54

公司负责人：

（焦振营）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魏真）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 公司历史沿革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设立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体改生〔1998〕29号)的批准，以原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平煤集团”)为重组主体，联合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中原”)、河南省平禹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禹铁路”)、平顶山煤业(集团)公司朝川矿(原“河南省朝川矿务局”，以下简称“朝川矿”)、平顶山制革厂(以下简称“制革厂”)及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平顶山选煤设计研究院(原“煤炭工业部选煤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院”)(以下总称“发起人”)发起设立，并于1998年3月17日经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2,095,500元，分为682,095,500股，每股面值为1元，发起人及其相应资本投入明细如下：

发起人	注册地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出资额	股数
原平煤集团	河南省	净资产	99.385	1,042,950,600	677,900,000
河南中原	河南省	现金	0.17	1,784,660	1,160,000
平禹铁路	河南省	现金	0.147	1,540,000	1,001,000
朝川矿	河南省	现金	0.146	1,530,000	994,500
制革厂	河南省	现金	0.076	800,000	520,000
设计院	河南省	现金	0.076	800,000	520,000
合计			100.00	1,049,405,260	682,095,500



原平煤集团以截至 1997 年 5 月 31 日经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评估, 并由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国资局”)于 1997 年 11 月 4 日确认的, 原平煤集团经营及拥有的一矿、四矿、六矿、十一矿、高庄矿、大庄矿及田庄选煤厂等经营单位的业务及其相关净资产计 1,042,950,600 元投入本公司。该等净资产折为 677,900,000 股国有法人股, 每股面值 1 元。本公司其余五家发起人投入现金计 6,454,660 元折为国有法人股份 4,195,500 股。上述出资业经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出具普华验字(1998)第 1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1999 年 12 月 30 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收购八矿及八矿选煤厂。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 12 月 14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2004 年 12 月 27 日与原平煤集团达成的收购及出售协议, 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收购五矿、十矿、十二矿、七星洗煤厂业务及相关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并收购原平煤集团租赁给本公司的设备及为本公司服务的救护队相关的资产及负债; 同时, 向原平煤集团出售原由本公司所经营及拥有的高庄矿和大庄矿业务及相关资产及负债。以上交易已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2005 年 3 月 18 日,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河南省国资委”)以本公司向原平煤集团收购的五矿、十矿、十二矿、七星洗煤厂的土地使用权 50,261,000 元向本公司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22,626,840 元, 计 22,626,840 股, 并委托原平煤集团持有。本公司此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704,722,340 元。上述出资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5)第 4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5 年 4 月 19 日, 经河南省国资委批准, 原平煤集团与上海宝钢集团公司(以下称“上海宝钢”)及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称“湘潭钢铁”)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原平煤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400 万股股份转让给上海宝钢,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湘潭钢铁。

2006 年 11 月 8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02 号《关于核准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核准, 本公司首次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7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 元, 并于 2006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74,722,340 元。上述出资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验, 并于 2006 年 11 月 14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



〔2006〕第 16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05 年 5 月 28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本公司与原平煤集团、朝川矿及平顶山煤业(集团)香山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矿”)于 2005 年 5 月 20 日分别签署的收购协议,本公司以首次人民币普通股上市募集资金分别收购原平煤集团、朝川矿及香山矿收购原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三矿(以下简称“十三矿”)、朝川矿及香山矿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及其相关业务。以上交易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74,722,34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股票股利 3 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322,416,702 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09 年 6 月 24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97,139,042 元。上述股本变更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亚会验字【2009】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09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及与原平煤集团、平顶山煤业(集团)三环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平顶山煤业(集团)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煤业集团九矿有限责任公司工会、河南平能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矿晟矿山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平顶山天润铁路运输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原平顶山煤业(集团)三环有限责任公司、原平顶山七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原平顶山煤业(集团)天力有限责任公司、原平顶山煤业集团九矿有限责任公司等四家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原平煤集团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原平煤集团下属二矿整体资产及负债。以上交易 2009 年 9 月 30 日完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豫政文〔2008〕220 号),河南省国资委《关于同意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方案及协议的批复》(豫国资文〔2009〕43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平煤集团和神马集团事宜的批复》(豫政文〔2009〕217 号),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吸收合并原平煤集团和原神马集团,并注销了原平煤集团和原神马集团。同时,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有人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1237 号),同意将原平煤集团持有的 82,748.4892 万股本公司股份变更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占总股本的 59.2271%。并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过户登记。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97,139,04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股票股利 3 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419,141,713 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0 年 6 月 18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16,280,755 元。上述股本变更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亚会验字【2010】01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联合颁布的《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 号）和 2009 年第 63 号公告《关于境内证券市场实施国有股转持政策》的相关规定，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后，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比例由 59.2271%变更为 56.1170%。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16,280,75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股票股利 3 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44,884,227.00 元，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1 年 6 月 20 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61,164,982.00 元。上述股本变更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6 月 21 日出具亚会验字【2011】02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10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及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平煤哈密矿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上交易 2012 年 4 月 30 日完成。

2012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本公司收购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中平能化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下属勘探工程处与勘探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以上交易 2012 年 3 月 31 日完成。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向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出售公司部分矿井的议案》，本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出售公司下属三矿公司、七矿公司、天力公司 100%股权及朝川二井、朝川三井整体资产及负债。以上交易已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完成。



2017年3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宝新能源公司的议案》并于2017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了《关于注销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宝新能源公司的公告》。2017年6月27日，公司收到河南省宝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宝）登记内销字[2017]第42号。公司已完成对平宝新能源公司的注销工作。

2017年3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平襄新能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将持有控股子公司河南平襄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0.2%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关联方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7年05月23日办理完毕，交易已完成。

2017年3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星斗资产管理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基准收购上海石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51%的股权。截止2017年4月30日，该交易已完成。

根据本公司2017年6月29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本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平煤股份资产收购的议案》。本公司收购以下资产：（1）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一矿洗煤厂、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水总厂的净资产；（2）收购平顶山金鼎煤化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矿晟矿山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平顶山双盛选煤有限公司、平顶山天泰选煤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原材料；（3）收购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上交易2017年6月30日完成。

根据本公司2017年9月1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下属分公司天宏选煤厂整体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以2017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将分公司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天宏选煤厂（以下简称“天宏选煤厂”）整体资产负债划转至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宏选煤”），以上划转工作已于2017年8月31日完成。

2019年2月22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煤电”）50%股权的议案。公司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8〕080150号）确认的评估值为基准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中平煤电50%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中平煤电



50%的股权，中平煤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厚”）75%股权的议案。公司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080022号）确认的评估值为基准收购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的上海国厚75%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上海国厚75%的股权，上海国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1年1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2021年1月8日为授予日，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业务、技术骨干人员683人以每股3.095元的价格授予限制性股票2108.6万股。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1年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授予的激励对象由683名调整为679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额由2108.6万股调整为2097.2万股。

截至2021年1月15日止，公司实际收到679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2097.2万股的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64,908,340.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0,972,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43,936,340.00元。

2022年3月1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公司2019年回购股份所剩余33,460,514.00股。

2023年8月31日，本公司注销限制性股票1,349,280.00股。

2024年8月23日，本公司注销限制性股票1,239,360.00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共拥有一矿、二矿、四矿、五矿、六矿、八矿、十矿、十一矿、十二矿、十三矿、朝川矿、八矿选煤厂、田庄选煤厂、七星选煤厂、救护大队、设备租赁站、商品煤质量监督检验站、安全技术培训中心、运销公司、供应部、勘探工程处、医疗救护中心、首山二矿筹建处、供水分公司、煤炭开采利用研究院、天力工程处以及子公司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宝公司”）、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山矿公司”）、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九矿公司”）、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顺煤业”）、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平鲁阳”）、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煤业”）、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宏选煤”）、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煤电”）、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厚”）、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汝丰炭材”）、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蓝能源”）、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梅龙源”）、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电投”）等单位。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 2,475,146,538.00 元。

本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并成立了证券综合处、计财处、审计处、生产处、开拓处、机电处、地质测量处、通风处、总调度室、总工程师办公室、安全监察处、安全培训处等职能管理部门。

（2）企业注册地及总部地址、组织形式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路 21 号

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000727034084A

公司法定代表人：焦振营

（3）所处行业

煤炭采选业。

（4）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及深加工，煤炭销售；道路货物运输；机械设备制造、修理；电器机械修理；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用物资、橡胶制品的销售；自来水生产、自来水管道的安装、维修；零售：车用乙醇汽油、柴油、润滑油（限分支机构凭证经营）；工程测量、地籍测绘；固体矿产勘查：乙级；地质钻探：乙级；设备租赁，工矿配件零售；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的销售；供电、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电力工程施工及通讯工程施工；能源技术服务；节能技术推广、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服务；电力工程项目设计、维护、管理和经营；电力设备、机电设备、通信设备、五金工具、电料批发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5）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主要产品：混煤、冶炼精煤等。

主要提供的劳务：代销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煤炭产品。

（6）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44.44%的股权，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此，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省国资委持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5.15%的股权，因此，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河南省国资委。

2、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平宝公司、九矿公司、香山矿公司、中平鲁阳、天和煤业、久顺煤业、天宏选煤、中平煤电、上海国厚、汝丰炭材、超蓝能源、黄梅龙源、平煤电投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之后修订及新增的会计准则（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持续经营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重要性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标准
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超过总资产的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金额占公司总收入≥10%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5、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被合并方如果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的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期间不早于双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



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 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8 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业务在初始发生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反映，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转入“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



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①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组合 1：单项计提款项

组合 2：账龄组合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单项计提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账龄组合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③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3)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



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款项

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章节附注三、11、金融工具。

采用其他方法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如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任何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及利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等 5 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对已逾期未收回的逾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并按相应账龄计提减值损失，尚未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	0%
关注类	0%
次级类	小于 25%
可疑类	25%-75%
损失类	100%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和产成品。原材料主要系指用于井下生产的物料及辅助材料等,产成品系指煤炭成品原煤(“混煤”)及经过洗选加工后的精煤(“冶炼精煤”)等。根据煤炭业的特点及有关规定,煤炭企业专用的12种小型设备及专用工具亦作为原材料核算。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和产成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14、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15、 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6、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三是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



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

17、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中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如下：长期应收款按客户已到期的款项是否逾期未收，以及欠款已逾期的期数划分如下各类客户风险类型：正常类：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任何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及利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等 5 种风险类型客户，以已逾期账龄区分类风险类型客户制定相应坏账计提比例；对已到期未收回的逾期长期应收款转入应收账款并按相应账龄计提减值损失，尚未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按客户风险类型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类	0%
关注类	0%
次级类	小于 25%
可疑类	25%-75%
损失类	100%

1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



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予以扣除，并单独计量。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其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成本法下，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该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包括：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3）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类似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类似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方法。

（4）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当本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并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其他资产的入账价值。

20、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



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除井巷工程外以入账价值减去 3%或 5%的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以直线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5—45 年	3%—5%	2.11%—6.47%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直线法	5—30 年	3%—5%	3.17%—19.4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6—12 年	3%—5%	7.92%—11.88%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对固定资产—井巷工程摊销方法由 2.5 元/吨（原煤）调整为井巷工程未摊销的金额/矿井预计生产年限摊销。

公司安全费用、维简费支出形成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详见附注三、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煤矿维简费和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核算方法。

公司收购的五矿、十矿、十二矿及其他资产、十三矿、朝川矿和香山矿公司等经营性资产之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按收购日预计尚可使用年限计算。

公司收购的二矿、九矿公司和勘探工程处等经营性资产之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以合并日各单位原折旧年限为准连续计算。

公司井巷工程中包含预计弃置费用而形成的资产，该部分资产根据矿井单位剩余可开采储量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



期间内摊销。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1、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项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2、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



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3、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①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②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将其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当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或工作量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③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5、 长期资产减值

（1）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 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 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 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 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2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 予以资本化, 作为长期待摊费用, 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 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7、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 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8、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内含利率, 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 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



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9、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等。

辞退计划或建议经过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除因付款程序等原因使部分付款推迟至一年以上外，辞退工作一般应当在一年内实施完毕。

②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公司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虽然职工未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0、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对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22“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2、 收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



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确认履约义务：

-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 本公司在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间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a.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受现时收款的权利；
- b.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c.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d.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本公司判断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a. 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b. 本公司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公司向客户提供服务;
- c. 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或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还要考虑所有相关的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a. 本公司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b. 本公司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c.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应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的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a、本公司煤炭、材料及其他商品在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 b、本公司的电力转售收入在电力供应至各用电单位,用电单位取得电力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并根据供电量及每年与有关各用电单位确定的适用电价计算;
- c、勘探工程及其他服务收入在劳务完成时确认。

3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一是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二是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④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一是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二是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5、 租赁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本章节附注三、23. 使用权资产。

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见本章节附注三、28. 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租赁的拆分与合并：租赁的拆分。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拆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项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的合并。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处理：（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变更：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6、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煤矿维简费和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核算方法

1) 维简费提取依据及标准

本公司自 2004 年 5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 号文“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及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煤炭工业局豫财企[2004]38 号文《关于提高煤炭生产企业维简费计提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维简费计提标准由原煤产量 8.5 元/吨提高到 15 元/吨（其中包括井巷工程折旧费 2.5 元/吨）；同时，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河南省煤矿安全监察局、河南省煤炭工业局豫财建[2004]90 号文“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若干规定〉的通知》的通知”，该政策执行到 2008 年 4 月 30 日止，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维简费计提标准调整为原煤产量每吨 8.50 元（其中包括井巷工程折旧费 2.5 元/吨）。

维简费主要用于开拓延伸、技术改造及塌陷赔偿、煤矿固定资产更新、改造和固定资产零星购置等。



2) 安全费用提取依据及标准

本公司在 2005 年 4 月 1 日前, 根据财建[2004]119 号文“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及豫财建[2004]90 号文“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按原煤产量每吨 8 元提取安全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5]168 号文《关于调整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加强煤炭生产安全费用使用管理与监督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 安全费用提取标准不低于每吨 15 元, 具体提取标准由各生产企业确定, 并报当地主管税务机关、财政部门、煤炭行业管理部门、煤炭安全监管机构和各级煤矿安全监察机构备案。本公司自 2005 年 4 月 1 日起, 按原煤产量每吨 30 元提取安全费用。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河南省高瓦斯和煤与瓦斯突出煤矿分类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豫政办〔2012〕18 号)的规定: 安全费用的提取标准由开采的原煤产量 30 元/吨调整为: I 类瓦斯管理矿井按照 70 元/吨计提, II 类瓦斯管理矿井按照 50 元/吨计提, III 类瓦斯管理矿井按照 30 元/吨计提。本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标准。

安全费用主要用于与矿井有关的瓦斯、水火、运输等防护安全支出及设备设施更新等固定资产支出。

3) 维简费用、安全费用核算方法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通知》(财会[2009]8 号)的相关规定, 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 属于费用性支出的, 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 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同时, 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 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公司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 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2) 迁移及土地塌陷费用、救护费及绿化费核算方法

迁移及土地塌陷费、救护费及绿化费由公司自行承担并支付给有关各方，该费用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

本公司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的内在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结果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结果仅影响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进行确认。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账款以及信用承诺，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其减值准备；其中涉及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的建立和定期复核，例如对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债务人的信用行为的估计（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

2) 长期资产减值，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



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3)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5) 预计负债，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相关的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后续财务核算的过程中，履行相关现时义务的最佳估计可能会发生变化，该变化将对预计负债以及因预计负债形成的弃置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资源税	应税煤炭产品销售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适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3、其他说明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3,532,478,419.11	7,182,786,835.00
其他货币资金	4,118,669,929.40	5,087,833,618.2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1,662,286,969.16	2,079,240,318.03
合 计	9,313,435,317.67	14,349,860,771.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75,871,462.08 元为股票回购款，4,042,798,467.32 元为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74,500,000.00	
合 计	674,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 350,000,000.00 元。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710,000,000.00	100.00	35,500,000.00	5.00
合 计	710,000,000.00	100.00	35,500,000.00	5.0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无

组合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10,000,000.00	35,500,000.00	5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65
4 至 5 年			90
5 年以上			100
合 计	710,000,000.00	35,5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按账龄进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65%
4—5 年	90%
5 年以上	100%

（6）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00,000.00			35,500,000.00
合计		35,500,000.00			35,500,000.00

3、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235,122,537.51
1 至 2 年	275,966,239.21
2 至 3 年	166,279,000.44
3 至 4 年	38,886,168.63
4 至 5 年	44,041,375.42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5 年以上	102,765,906.98
合 计	2,863,061,228.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3,061,228.19	100.00	356,915,605.40	12.47	2,506,145,622.79
其中：					
账龄组合	2,863,061,228.19	100.00	356,915,605.40	12.47	2,506,145,622.79
合 计	2,863,061,228.19	100.00	356,915,605.40	12.47	2,506,145,622.7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05,587,464.08	100.00	416,793,075.80	11.25	3,288,794,388.28
其中：					
账龄组合	3,705,587,464.08	100.00	416,793,075.80	11.25	3,288,794,388.28
合 计	3,705,587,464.08	100.00	416,793,075.80	11.25	3,288,794,388.28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35,122,537.51	111,756,126.88	5
1 至 2 年	275,966,239.21	27,596,623.92	10
2 至 3 年	166,279,000.44	49,883,700.13	30
3 至 4 年	38,886,168.63	25,276,009.61	65
4 至 5 年	44,041,375.42	39,637,237.88	90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 年以上	102,765,906.98	102,765,906.98	100
合 计	2,863,061,228.19	356,915,605.4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账龄进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65%
4—5 年	90%
5 年以上	100%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416,793,075.80	-52,107,996.96		7,769,473.44		356,915,605.40
合计	416,793,075.80	-52,107,996.96		7,769,473.44		356,915,605.40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69,473.4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平顶山市三香陶瓷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4,409,796.04	经查客户已经注销、吊销,无法找到对方单位等	公司领导班子会议审批	否
平顶山市君治工贸有限公司	货款	1,618,217.19	经查客户已经注销、吊销,无法找到对方单位等	公司领导班子会议审批	否
平顶山市康力维陶瓷公司	货款	1,043,865.70	经查客户已经注销、吊销,无法找到对方单位等	公司领导班子会议审批	否
合 计		7,071,878.9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700,563,792.11	24.47	35,028,189.61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598,262,627.76	20.90	29,913,131.39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487,077,054.86	17.01	24,353,852.74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426,859,620.90	14.91	71,363,031.92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108,964,124.71	3.81	6,027,364.20
合 计	2,321,727,220.34	81.10	166,685,569.8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867,981.20	225,190,287.11
合 计	18,867,981.20	225,190,287.1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4,448,719.03	
合 计	294,448,719.03	

(4) 期末无逾期未承兑的应收款项融资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下	207,388,105.35	72.84	199,439,870.39	71.02
1-2 年	29,144,960.27	10.24	78,543,337.42	27.97
2-3 年	45,542,329.36	16.00	47,571.54	0.02
3 年以上	2,629,234.60	0.92	2,773,663.06	0.99
合 计	284,704,629.58	100.00	280,804,442.41	100.00

(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原因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矿	49,336,552.21	暂未结算
合 计	49,336,552.21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平顶山朝川矿	100,092,858.66	35.16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铁路物流中心	35,563,973.45	12.49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954,636.93	4.90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铁路物流中心	12,727,297.61	4.4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顶山销售分公司	11,845,000.90	4.16
合 计	174,183,767.55	61.18

(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19,021.86
其他应收款	508,017,854.03	197,104,660.08
合 计	508,017,854.03	199,923,681.94

(2)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2,819,021.86
合 计		2,819,021.86

(3) 其他应收款

a、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79,546,933.81
1 至 2 年	54,319,411.13
2 至 3 年	1,598,135.11
3 至 4 年	904,197.20
4 至 5 年	21,256,333.24
5 年以上	30,251,072.18
合 计	587,876,082.67

b、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54,973,530.55	13,746,411.35
非关联方往来款	525,861,154.81	238,795,695.71
应收职工款	5,430,105.16	6,723,748.78
备用金	1,611,292.15	1,749,278.08
合 计	587,876,082.67	261,015,133.92

注：公司在建工程年产 50 万吨甲醇项目于 2010 年 1 月停止建设，累计发生筹建支出 18,142,431.52 元，其中征地相关支出为 10,450,000.00 元。公司经了解得知，年产 50 万吨甲醇项目已无复工可能性，因此，经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会议决议将其处置。公司年产 50



万吨甲醇项目原属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所属的煤盐联合化工产业园整体规划中的一部分，预付的征地费是依据 2006 年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与叶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平煤集团投资建厂征地协议》（原“平煤集团”现已更名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按照煤盐联合化工产业园的整体规划，将年产 50 万吨甲醇项目建在叶县，预计建成占地 1420 亩的化工园区，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支付叶县政府征地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办证费以外的其他费用。同时依据叶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叶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平煤集团投资建厂提供有关优惠政策的承诺书》，从 2008 年 12 月底起分三年返还给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征地款人民币 5000 万元”。由于相关协议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需由其向叶县人民政府催收相关款项，因此本公司将征地相关支出返还款 10,450,000.00 元计入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由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负责催收应返还的土地征地相关支出返还款。

c、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910,473.84		63,910,473.8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986,135.73		15,986,135.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8,380.93		-38,380.9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9,858,228.64		79,858,228.64

d、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组合	63,910,473.84	15,986,135.73			-38,380.93	79,858,228.64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63,910,473.84	15,986,135.73			-38,380.93	79,858,228.64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e、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土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00,000,000.00	1年以内	34.02	10,000,000.00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310,000.00	1年以内	22.34	6,565,500.00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326,387.20	1年以内	6.86	2,016,319.36
江苏神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57,000.00	1年以内	2.95	867,850.00
平顶山市中祥圣达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54,600.01	5年以上	1.78	10,454,600.01
合 计		399,447,987.21		67.95	29,904,269.37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5,770,165.41	16,131,943.50	299,638,221.91
库存商品	255,982,088.63	2,347,048.22	253,635,040.41
合 计	571,752,254.04	18,478,991.72	553,273,262.3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605,926.92	18,584,245.92	235,021,681.00
库存商品	225,064,261.37		225,064,261.37
合 计	478,670,188.29	18,584,245.92	460,085,942.3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584,245.92			2,452,302.42		16,131,943.50
库存商品		2,347,048.22				2,347,048.22
合 计	18,584,245.92	2,347,048.22		2,452,302.42		18,478,991.72

注：本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或其他受限制的情况。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22,600,335.14	646,855,893.58
合 计	522,600,335.14	646,855,893.58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融资租赁款。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交增值税及待抵扣进项税	389,377,667.21	433,457,942.04
预交的所得税	14,583,465.21	1,523,099.57
预交的其他税费	11,588,996.80	8,326,403.13
合 计	415,550,129.22	443,307,444.74

10、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178,793,012.02		178,793,012.02	215,272,773.83		215,272,773.83
融资租赁款	1,131,821,544.89		1,131,821,544.89	1,180,324,210.78		1,180,324,210.78
合 计	1,310,614,556.91		1,310,614,556.91	1,395,596,984.61		1,395,596,984.61

1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核算方法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成本法核算	224,659.63	224,659.63



核算方法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权益法核算	1,832,114,009.07	1,783,137,969.24
合 计	1,832,338,668.70	1,783,362,628.87

(2) 成本法核算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	37,761,011.55	37,536,351.92	224,659.63	37,761,011.55	37,536,351.92	224,659.63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	30,498,000.00	30,498,000.00		30,498,000.00	30,498,000.00	
合 计	68,259,011.55	68,034,351.92	224,659.63	68,259,011.55	68,034,351.92	224,659.63

注：

1、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关闭公司下属小煤矿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转入清算。转入清算后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关闭公司下属小煤矿的议案，控股子公司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转入清算，转入清算后本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 权益法核算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16,609,482.65		6,007,667.9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60,924,456.28		67,461,152.73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5,604,030.31		12,244,244.20		
合 计	1,783,137,969.24		85,713,064.8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22,617,150.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500,000.00			1,196,885,609.01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37,025.05			612,611,249.46	
合 计	36,737,025.05			1,832,114,009.07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4,353,245.60			4,353,24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转入				
(3) 固定资产转入				
(4) 在建工程转入				
(5)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353,245.60			4,353,245.6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83,209.43			583,209.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492.91			156,492.91
(1) 计提或摊销	156,492.91			156,492.91
(2) 固定资产转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39,702.34			739,702.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13,543.26			3,613,543.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770,036.17			3,770,036.17

14、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1,295,665,459.90	39,496,329,738.65
固定资产清理	29,302,780.33	27,719,551.36
合计	41,324,968,240.23	39,524,049,290.01

(2) 固定资产

a、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85,549,318.39	25,031,908,380.10	324,464,896.55
2. 本期增加金额	468,072,932.72	2,462,773,643.74	18,420,649.89
(1) 购置		1,735,326,464.46	15,877,964.92
(2) 在建工程转入	468,072,932.72	422,453,188.17	2,542,684.97
(3) 其他增加		304,993,991.11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684,804.52	528,339,756.65	12,323,257.59
(1) 处置或报废	9,163,240.17	525,754,973.15	12,323,257.59
(2) 售后回租减少			
(3) 其他	317,521,564.35	2,584,783.50	
4. 期末余额	9,026,937,446.59	26,966,342,267.19	330,562,288.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02,668,231.71	14,522,260,684.38	198,367,460.9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947,390.74	1,789,382,585.29	17,721,803.61
(1) 计提	221,947,390.74	1,787,118,602.95	17,721,803.61
(2) 其他		2,263,982.34	
3. 本期减少金额	6,546,704.69	478,719,448.54	11,656,328.43
(1) 处置或报废	4,193,797.31	478,083,918.98	11,656,328.43
(2) 其他	2,352,907.38	635,529.56	
4. 期末余额	3,818,068,917.76	15,832,923,821.13	204,432,936.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5,165.72	7,406,095.37	79,57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42,179.00	7,016,654.67	79,442.00
(1) 处置或报废	542,179.00	7,016,654.67	79,442.00
4. 期末余额	112,986.72	389,440.70	135.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08,755,542.11	11,133,029,005.36	126,129,217.72
2. 期初账面价值	5,282,225,920.96	10,502,241,600.35	126,017,858.60

(续上表)

项 目	井巷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475,329,310.87	64,717,251,905.9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84,648,995.24	5,633,916,221.59
(1) 购置	22,273,540.00	1,773,477,969.38
(2) 在建工程转入	2,658,686,466.79	3,551,755,272.65
(3) 其他增加	3,688,988.45	308,682,979.56



项 目	井巷工程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67,761,575.04	935,109,393.80
(1) 处置或报废	67,761,575.04	615,003,045.95
(2) 售后回租减少		
(3) 其他		320,106,347.85
4. 期末余额	33,092,216,731.07	69,416,058,733.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19,467,439.65	25,142,763,816.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0,642,785.34	3,469,694,564.98
(1) 计提	1,440,642,785.34	3,467,430,582.64
(2) 其他		2,263,982.34
3. 本期减少金额	9,577,178.63	506,499,660.29
(1) 处置或报废	9,577,178.63	503,511,223.35
(2) 其他		2,988,436.94
4. 期末余额	8,250,533,046.36	28,105,958,721.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0,017,512.48	78,158,35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56,085,522.48	63,723,798.15
(1) 处置或报废	56,085,522.48	63,723,798.15
4. 期末余额	13,931,990.00	14,434,552.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827,751,694.71	41,295,665,459.90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85,844,358.74	39,496,329,738.65

b、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329,813,606.92
合 计	329,813,606.92

c、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69,213,010.62	正在办理中



項 目	賬面價值	未辦妥產權證的原因
土地	20,345,748.19	正在辦理中
合 計	389,558,758.81	

(3) 固定資產清理

項 目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27,738,675.11	25,905,281.00
房屋建築物	250,913.39	768,850.79
運輸設備	1,313,191.83	1,045,419.57
合 計	29,302,780.33	27,719,551.36

15、 在建工程

(1) 項目列示

項 目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在建工程	5,264,940,798.67	3,965,652,682.96
工程物資		
合 計	5,264,940,798.67	3,965,652,682.96

(2) 在建工程

a、在建工程情況

項 目	期末餘額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在建工程	5,264,940,798.67		5,264,940,798.67
合 計	5,264,940,798.67		5,264,940,798.67

(續上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賬面餘額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在建工程	3,965,652,682.96		3,965,652,682.96
合 計	3,965,652,682.96		3,965,652,682.96

b、重大在建工程項目變動情況

項目名稱	預算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轉入固定資產	其他減少
十三礦已四下延采區工程	722,306,600.00	57,838,662.15	5,281,216.48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十三矿东翼通风系统改造	690,512,700.00	545,805,816.98	31,157,160.05		
朝川矿已二采区开拓工程	299,072,600.00	6,489,266.05	4,787,486.60	2,562,715.96	
十矿智能化干选系统安装工程、土建工程	300,000,000.00	41,653,807.11	231,173,994.40	249,854,969.12	
平宝公司主斜井项目	717,346,500.00	431,600,757.32	9,204,770.64	440,805,527.96	
一矿三水平下延	929,843,077.82	17,431,192.67	461,559.63	11,470,733.95	
二矿三水平已庚组煤分运系统改造	133,992,400.00	2,623,956.07	9,991,729.41	11,260,995.47	
十一矿通风系统技术改造工程	1,624,168,200.00	133,587,244.04	174,426,821.86		
平宝公司已三采区工程项目	670,345,000.00	195,699,741.96	40,398,223.74		
其他工程	不适用	2,532,922,238.61	4,344,520,212.94	2,835,800,330.19	359,787.39
合计		3,965,652,682.96	4,851,403,175.75	3,551,755,272.65	359,787.3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十三矿已四下延采区工程	63,119,878.63	8.74	8.74				贷款
十三矿东翼通风系统改造	576,962,977.03	83.56	83.56	88,910,463.98	10,239,950.04	4.25	贷款
朝川矿已二采区开拓工程	8,714,036.69	48.00	48.00				折旧资金
十矿智能化干选系统安装工程、土建工程	22,972,832.39	72.00	77.06				折旧资金
平宝公司主斜井项目		9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一矿三水平下延	6,422,018.35	90.00	90.00				贷款
二矿三水平已庚组煤分运系统改造	1,354,690.01	91.88	92.00	1,508,573.26			自有资金
十一矿通风系统技术改造工程	308,014,065.90	18.96	18.96				贷款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平宝公司已三采区工程项目	236,097,965.70	35.22	35.00				自有资金
其他工程	4,041,282,333.97			37,501,918.60	17,401,635.10		
合 计	5,264,940,798.67			127,920,955.84	27,641,585.14		

c、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6、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3,854,917.71	821,675,265.50	2,215,530,18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9,207,223.82	565,649.51	9,772,873.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63,894,442.05	12,561,357.05	276,455,799.10
4. 期末余额	1,139,167,699.48	809,679,557.96	1,948,847,257.4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6,103,650.09	362,148,521.17	698,252,171.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037,935.06	92,413,414.67	276,451,349.73
（1）计提	184,037,935.06	92,413,414.67	276,451,349.73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403,864.35	11,616,049.80	261,019,914.15
（1）处置或报废	249,403,864.35	11,616,049.80	261,019,914.15
4. 期末余额	270,737,720.80	442,945,886.04	713,683,606.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868,429,978.68	366,733,671.92	1,235,163,650.60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7,751,267.62	459,526,744.33	1,517,278,011.95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及探矿权	软件及其他	产能指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6,573,540.74	9,161,769,258.46	424,722,883.35	227,820,754.69	10,250,886,437.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84,300.00	1,068,134,780.00	20,293,990.18	68,462,264.16	1,174,175,334.34
(1) 外购	17,284,300.00	1,068,134,780.00	20,293,990.18	68,462,264.16	1,174,175,334.3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形成					
3. 本期减少金额	3,914,015.00	13,238,600.00	375,246,676.45		392,399,291.45
(1) 处置	3,914,015.00	13,238,600.00	375,246,676.45		392,399,291.45
4. 期末余额	449,943,825.74	10,216,665,438.46	69,770,197.08	296,283,018.85	11,032,662,480.1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1,119,212.06	784,357,414.11	261,392,459.39		1,146,869,085.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302,884.73	144,652,621.11	129,629,119.12		284,584,624.96
(1) 计提	10,302,884.73	144,652,621.11	129,629,119.12		284,584,62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63,585.52		375,246,676.45		375,710,261.97
(1) 处置	463,585.52		375,246,676.45		375,710,261.97
4. 期末余额	110,958,511.27	929,010,035.22	15,774,902.06		1,055,743,448.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1,203,600.00			21,203,6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38,600.00			13,238,600.00
(1) 处置		13,238,600.00			13,238,600.00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及探矿权	软件及其他	产能指标	合计
4. 期末余额		7,965,000.00			7,965,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8,985,314.47	9,279,690,403.24	53,995,295.02	296,283,018.85	9,968,954,031.58
2. 期初账面价值	335,454,328.68	8,356,208,244.35	163,330,423.96	227,820,754.69	9,082,813,751.6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1,281,166.63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11,281,166.63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北山排矸场荒山荒地租赁费	887,400.02		24,649.98		862,750.04
办公楼装修项目	3,226,666.63	2,640,064.92	1,848,291.96		4,018,439.59
合 计	4,114,066.65	2,640,064.92	1,872,941.94		4,881,189.63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报告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2,121,600.00	135,212,618.15	545,357,431.61	136,339,357.90
可弥补亏损	448,380,702.64	112,095,175.66	336,571,420.16	84,142,855.04
合并抵销形成的计税基础差异	259,019,377.90	64,754,844.48	337,847,435.70	84,461,858.92
预计负债	1,987,033,223.98	496,758,306.06	1,953,406,835.82	488,351,708.96
租赁负债	8,407,823.81	1,794,989.35	147,795,909.11	36,948,977.28
评估减值	27,966,412.59	4,194,961.90	27,966,412.59	6,991,603.15
其他	11,260,408.40	1,126,040.84	14,088,835.90	1,408,883.59
合 计	3,284,189,549.32	815,936,936.44	3,363,034,280.89	838,645,244.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报告期末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1,115,160.02	2,521,233.10	142,124,842.91	35,531,210.73
弃置义务资产	1,495,660,459.25	373,915,114.76	1,568,145,614.80	392,036,403.70



项 目	报告期末应纳税中 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 负债	报告期初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报告期初递延所得 税负债
评估增值	258,653,021.61	38,797,953.23	260,718,786.91	65,179,696.73
合 计	1,765,428,640.88	415,234,301.09	1,970,989,244.62	492,747,311.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134,712.46	441,802,223.98	432,139,665.89	406,505,57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4,134,712.46	41,099,588.63	432,139,665.89	60,607,645.2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弥补亏损	787,783,597.96	572,785,542.26
资产减值准备	92,727,311.89	189,348,081.84
累计折旧	679,343.64	2,765,442.24
其他		
合 计	881,190,253.49	764,899,066.3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4 年		2,569,018.33	
2025 年	36,727,438.34	96,584,404.56	
2026 年	174,882,556.31	177,342,731.31	
2027 年	2,138,657.93	2,496,690.67	
2028 年	293,235,021.88	293,792,697.39	
2029 年	280,799,923.50		
合 计	787,783,597.96	572,785,542.26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4,379,313.85	52,654,796.31
预付工程款	295,118,458.42	245,320,750.05
合 计	329,497,772.27	297,975,546.36

2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118,669,929.40	保证	股票回购证券专用资金、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8,000,000.00	质押	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159,958,296.84		采矿权及探矿权
合 计	6,296,628,226.2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87,833,618.23	保证	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110,000,000.00	质押	已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 计	5,197,833,618.23		

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信用借款	8,230,600,000.00	5,517,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 计	8,230,600,000.00	5,527,000,000.00

23、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16,968,830.48	10,491,347,358.23
商业承兑汇票		391,100,000.00
信用证		
合 计	8,016,968,830.48	10,882,447,358.23

24、 应付账款

a、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249,203,728.30	6,227,821,884.78
1-2 年	761,398,921.05	77,066,987.49
2-3 年	49,004,001.95	140,432,885.0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年以上	154,341,882.65	84,945,151.70
合 计	7,213,948,533.95	6,530,266,908.99

b、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理工大学	54,749,400.00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54,451,172.07	尚未结算
浙江中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9,984,022.65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921,223.99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一矿实业管理部	33,980,865.88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力源化工有限公司	26,165,697.40	尚未结算
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00.00	尚未结算
中赆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20,926,565.67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坑口电厂	17,757,803.00	尚未结算
湖北省华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540,730.50	尚未结算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4,362,358.32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31,656.51	尚未结算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	13,952,000.00	尚未结算
珠海格力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1,170,400.00	尚未结算
河南豫中地质勘查工程有限公司	9,200,620.00	尚未结算
河南联创综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630,000.00	尚未结算
平顶山市安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376,880.18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六矿实业管理部	7,757,011.85	尚未结算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7,412,136.93	尚未结算
平顶山四联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7,393,056.96	尚未结算
合 计	449,383,601.91	

25、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14,654.00	9,357,961.37
1-2 年	1,001,200.65	6,193,800.00
2-3 年		145,270.3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 年以上	209,855.80	165,755.80
合 计	2,425,710.45	15,862,787.47

26、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87,675,530.57	845,832,936.90
1-2 年	13,156,294.19	75,571,493.67
2-3 年	1,447,246.05	25,033.38
3 年以上	18,097,129.56	18,009,346.94
合 计	1,020,376,200.37	939,438,810.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豫梦能源有限公司	3,900,570.39	未结算
平煤国际河南矿业有限公司	3,334,150.89	未结算
平顶山龙之辉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2,730,267.10	未结算
河南首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525.66	未结算
平顶山市盛晖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结算
合 计	13,985,514.04	

(3) 本期金额变动较大的合同负债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502,841,857.87	未结算
国电投河南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1,956,269.60	未结算
铜陵泰富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1,498,378.67	未结算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建井一处	11,131,410.48	未结算
宝丰县洁石煤化有限公司	57,225,856.60	已结算
江苏南钢环宇贸易有限公司	35,687,062.68	已结算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33,238,900.95	已结算
安钢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2,737,065.84	已结算
湖北金盛兰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26,148,957.54	已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焦化贸易分公司	23,206,975.73	已结算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3,016,493.77	已结算



项 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平顶山市东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2,847,212.80	已结算
湖北中特新化能科技有限公司	22,630,698.49	已结算
河南金马中东能源有限公司	11,753,730.98	已结算
合 计	845,920,872.00	

2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一、短期薪酬	1,013,821,647.10	8,726,805,165.91	8,439,021,776.01	1,301,605,037.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2,365.74	1,031,930,710.32	1,030,940,446.66	1,432,629.40
三、辞退福利		579,330.00	579,33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014,264,012.84	9,759,315,206.23	9,470,541,552.67	1,303,037,666.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8,803,009.36	6,704,323,635.48	6,402,596,077.52	870,530,567.32
2、职工福利费		706,334,973.87	706,334,973.87	
3、社会保险费	75,842.87	790,886,556.62	789,955,802.91	1,006,596.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554.48	681,776,636.23	681,030,225.77	818,964.94
工伤保险费	3,288.39	109,109,920.39	108,925,577.14	187,631.64
生育保险费				
其他				
4、住房公积金	2,197,057.25	293,556,586.30	293,264,198.30	2,489,445.2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2,745,737.62	231,703,413.64	246,870,723.41	427,578,427.8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013,821,647.10	8,726,805,165.91	8,439,021,776.01	1,301,605,037.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1,421.80	989,459,961.29	988,264,031.61	1,377,351.48
2、失业保险费	260,943.94	42,470,749.03	42,676,415.05	55,277.92
3、企业年金缴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合 计	442,365.74	1,031,930,710.32	1,030,940,446.66	1,432,629.40

28、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459,532.70	206,436,540.21
城建税	1,254,572.15	13,278,239.61
企业所得税	16,454,700.89	175,124,022.47
房产税	6,182,201.22	6,775,583.65
土地使用税	27,072,665.54	27,538,203.29
个人所得税	30,549,572.93	29,808,305.84
教育费附加	635,209.84	6,072,329.75
资源税	13,500,800.62	30,326,213.49
地方教育附加	423,473.24	4,048,218.57
其他税金	23,701,802.32	18,512,012.74
合 计	141,234,531.45	517,919,669.62

29、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928,088.23
其他应付款	1,310,150,471.11	1,504,551,549.73
合 计	1,310,150,471.11	1,516,479,637.96

(2)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跃茂贸易有限公司		11,928,088.23
合 计		11,928,088.23

(3) 其他应付款

a、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12,954,385.98	299,894,281.36
非关联方往来款	557,240,243.87	764,031,410.4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部部门	178,250,865.77	207,679,025.42
应付职工款	13,330,050.84	13,132,661.73
应缴社保机构款项	43,376,060.05	37,045,751.44
存入抵押金	48,212,009.40	122,069,832.9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56,786,855.20	60,698,586.40
合 计	1,310,150,471.11	1,504,551,549.73

b、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平煤神马中平发展有限公司	18,238,040.22	尚未结算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845,512.97	尚未结算
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29,008.57	尚未结算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217,990.00	尚未结算
平顶山市安盈矿山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0	尚未结算
合 计	56,630,551.76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67,037,700.00	767,92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99,846,638.04	1,855,202,602.4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24,339,461.39	658,827,765.31
合 计	3,591,223,799.43	3,281,950,367.75

31、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32,633,943.47	122,299,358.50
合 计	132,633,943.47	122,299,358.50

32、 长期借款

(1) 按借款类别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15,964,620.00	706,85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321,000,000.00	1,400,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40,000,000.00	787,000,000.00
信用借款	2,523,400,000.00	1,857,500,000.00
抵押借款	270,000,000.00	330,000,000.00
合 计	6,370,364,620.00	5,081,350,000.00

(2) 按借款单位分类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条件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427,5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499,900,000.00	300,000,000.00	信用借款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40,000,000.00	675,000,000.00	保证借款
平顶山鹰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00,000.00	保证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1,865,000,000.00	1,40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57,5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矿区支行	270,000,000.00	3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矿区支行	350,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715,964,620.00	706,850,000.00	质押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742,000,000.00		信用借款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信用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504,0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里县支行	456,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合 计	6,370,364,620.00	5,081,350,000.00	

注：1、2022年8月26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签订为期十年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4110202201100001799。由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抵押人以其合法拥有的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区四矿采矿权（采矿权证号：C1000002019071120148585），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朝川矿采矿权（采矿权证号：C4100002016071130142542）及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首山一矿采矿权（采矿权证号：1000000510050）提供抵押担保，借款金额19.5亿元。

2、2023年5月31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矿区支行签订为期七年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170700006-2023年（矿支）字00493号。由抵押人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采矿权（采矿权证号：C4200002019017110147438）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0170700006-2023年矿支（抵）字0004号），借款金额3.3亿元。



3、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签订为期三年的质押借款合同。

4、2024 年 12 月 24 日，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地区分行签订为期 15 年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24 邮银塔城 GS001。由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抵押人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拥有的新疆托里县塔城白杨河矿区铁厂沟一号井煤矿勘查探矿权(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提供采矿权抵押)提供抵押担保，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借款金额 4.56 亿元。

(3)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4-1-12	2027-1-11	人民币	3.95	268,5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2024-9-30	2026-9-29	人民币	3.00	199,960,000.00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22-12-27	2027-12-27	人民币	5.00	54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2022-8-29	2032-8-25	人民币	3.55	1,86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矿区支行	2023-5-31	2030-5-31	人民币	3.90	27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3-10-31	2026-10-31	美元	4.47	715,964,6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4-3-13	2026-3-13	人民币	3.50	396,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4-4-19	2026-4-19	人民币	3.50	346,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4-8-7	2026-7-7	人民币	3.20	221,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4-8-8	2026-7-8	人民币	3.20	283,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河南省分行	2024-12-6	2026-9-29	人民币	3.00	299,94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矿区支行	2024-12-25	2027-11-26	人民币	1.96	350,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	2024-12-25	2027-11-22	人民币	3.30	159,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里县支行	2024-12-24	2039-12-23	人民币	2.90	456,000,000.00
合 计					6,370,364,620.00

33、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2 平煤债	703,112,440.15	711,208,965.88
22 天安煤业 MTN001		1,023,421,166.90
23 平煤 01	1,558,849,238.30	1,557,248,654.17
23 平煤 02	1,545,092,855.27	1,543,488,697.12
23 平煤 04	814,480,082.39	813,527,660.3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平煤转债	1,366,224,410.56	2,306,337,004.69
合 计	5,987,759,026.67	7,955,232,149.1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2 平煤债	100.00	2022-8-5	5 年	697,886,792.45	711,208,965.88
22 天安煤业 MTN001	100.00	2022-6-29	3 年	996,264,150.94	1,023,421,166.90
23 平煤 01	100.00	2023-2-21	5 年	1,491,509,433.96	1,557,248,654.17
23 平煤 02	100.00	2023-3-23	5 年	1,491,509,433.96	1,543,488,697.12
23 平煤 04	100.00	2023-6-21	5 年	795,471,698.12	813,527,660.38
平煤转债	100.00	2023-3-16	6 年	2,463,169,492.93	2,306,337,004.69
合 计				7,935,811,002.36	7,955,232,149.14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22 平煤债		25,838,797.81	-2,435,323.54	31,500,000.00
22 天安煤业 MTN001		24,657,159.97	1,921,673.13	1,050,000,000.00
23 平煤 01		74,700,000.00	1,600,584.13	74,700,000.00
23 平煤 02		67,200,000.00	1,604,158.15	67,200,000.00
23 平煤 04		33,040,000.00	952,422.01	33,040,000.00
平煤转债		5,611,530.87	241,290,999.00	1,187,015,124.00
合 计		231,047,488.65	244,934,512.88	2,443,455,124.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一年内到期	期末金额
22 平煤债		703,112,440.15
22 天安煤业 MTN001		
23 平煤 01		1,558,849,238.30
23 平煤 02		1,545,092,855.27
23 平煤 04		814,480,082.39
平煤转债		1,366,224,410.56
合 计		5,987,759,026.67

34、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	6,095,369.79	226,407,454.63
经营租赁	3,653,380.87	6,946,861.63
合 计	9,748,750.66	233,354,316.26

注 1:2020 年 2 月,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销售价格为 5 亿元,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合同编号为 001-0001177-001,租入的井项工程由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矿使用、管理。

注 2:2020 年 2 月,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销售价格为 5 亿元,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合同编号为 001-0001177-001,租入的机器设备由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站使用、管理。

注 3:2020 年 5 月,公司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销售价格为 5 亿元,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合同编号为 PYHZ0220200006,租入的井项工程由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二矿使用、管理。

注 4:2020 年 7 月,公司与国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销售价格为 3 亿元,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合同编号为国新租 2020028-1,租入的机器设备由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站使用、管理。

35、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849,510,820.48	2,977,251,803.32
专项应付款	9,221,716.53	9,811,780.21
合 计	1,858,732,537.01	2,987,063,583.53

(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686,937,155.16	2,140,914,893.83
应付矿业权价款	1,162,573,665.32	836,336,909.49
合 计	1,849,510,820.48	2,977,251,803.32

注 1: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设备租赁站设备与上海歆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歆华租(2021)租字第(A-0001)号,取得融资租赁款 2 亿。



注 2：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与上海歆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歆华租（2021）租字第（A-0002）号，取得融资租赁款 0.6 亿。

注 3：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矿井建筑物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202108010010001462，取得融资租赁款 7 亿。

注 4：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六矿矿井建筑物和机器设备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XDZL-A-2021-052-SHHZ 号，取得融资租赁款 5 亿。

注 5：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十一矿矿井建筑物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TPSH(2022)ZL003，取得融资租赁款 5 亿元。

注 6：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六矿开采设备及其他设施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华电租赁回字[2022]第 029 号，取得融资租赁款 3 亿元。

注 7：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矿、二矿、四矿、五矿、六矿、八矿、十矿、十一矿、十二矿、十三矿、朝川矿、租赁站及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的矿井建筑物、开采设备及其他设施与信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5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XDZL-A-2022-073-SHHZ，取得融资租赁款 10 亿元。

注 8：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五矿、八矿的矿井建筑物及开采设备及其他设施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PYHZ0220220029，取得融资租赁款 5 亿元。

注 9：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六矿开采设备及其他设施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华电租赁回字[2022]第 131 号，取得融资租赁款 2 亿元。

注 10：2023 年 9 月，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一矿选煤厂及矿用制冷、煤炭开采粉碎、输送设备及设施资产与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PM202308，取得融资租赁款 5 亿元。后于 9 月 26 日与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合同编号为 CIBFL-2023-260-ZR 的转让协议，同意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转让《融资租赁合同》项的租赁物所有权，出租人变更为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注 11：2023 年 2 月，公司以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二矿、十一矿的矿井建筑物及开采设备及其他设施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期限为 3 年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PYHZ0220230005，取得融资租赁款 5 亿元。

(3)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去产能关闭矿井专项资金	1,710.00			1,710.00
三供一业改造专项资金	3,910,070.21		590,063.68	3,320,006.53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 保障性租赁住房拨款	5,900,000.00			5,900,000.00
合 计	9,811,780.21		590,063.68	9,221,716.53

36、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	2,052,240,568.53	2,015,568,270.09
合 计	2,052,240,568.53	2,015,568,270.09

注：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土部环保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土资源厅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通知》（豫财环〔2017〕111 号）的规定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本公司下属各个生产单位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并结合实际情况确认了与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相关的预计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37、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94,408,289.38	6,197,000.00	9,103,093.88	91,502,195.50
合 计	94,408,289.38	6,197,000.00	9,103,093.88	91,502,195.5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转入营业 外收入
2008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533,898.78		20,179.92	20,000.04
环保专项资金	1,670,937.13		11,875.31	
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财政贴息	573,027.18		54,728.96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3,364,151.61		330,670.25	
煤炭综采成套装备及智能控制系统	18,896,017.51		3,728,352.24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348,176.20		9,141.01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补助	269,411.79		24,492.00	
供水分公司工程项目财政奖励	1,585,774.76		452,107.28	
八矿预防瓦斯灾害隐患排查治理工程项目	2,142,465.93		359,910.72	
政府车辆奖励	536,596.56			82,516.68
回风废热回收余热余压利用项目资金	4,691,575.26		199,403.88	
财政局拨河南省产业集聚区科技研发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1,100,000.00			
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4,380,000.00			
电力系统节能改造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790,000.00			
东部供热中心工业锅炉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690,000.00			
香山矿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资金	1,618,015.24			95,496.19
己内酰胺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301,861.33			
(财政)炼焦煤资源开发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	187,938.00			19,600.00
深部强扰动和强时效下多场多相渗流理论	207,859.01			
深部矿井煤岩动力灾害防治技术集成及工程示范	6,435.85			
(财)己内酰胺生产废水回收利用研究	86,589.00			
(财)聚天冬胺酸的开发与制备技术研究	181,516.02			
低温动力锂离子电池炭负极材料产品研制	500,000.00			
(财政)瓦斯防治无人化关键技术及装备工程示范	34,907.00			
深部煤矿井下智能化分选及就地充值一体化示范工程	16,147.00			
煤基焦化过程CO酯化法制备碳酸二甲酯技术研究	1,000,000.00			
河南省深部单一低透气性突出煤层瓦斯治理新技术研究创新型科技团队	50,000.00			
重选中煤精细化分选技术与示范	68,710.42			
平煤股份深井全系统可视化智能监控关键技术	34,398.28		3,867.24	
煤矿智能化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45,731,879.52		3,634,697.20	
保租房项目资金	1,810,000.00	3,147,000.00	54,038.65	2,016.31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补助资金		3,050,000.00		
合计	94,408,289.38	6,197,000.00	8,883,464.66	219,629.22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8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93,718.82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1,659,061.82	与资产相关
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财政贴息		518,298.22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3,033,481.36	与资产相关
煤炭综采成套装备及智能控制系统		15,167,665.27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339,035.19	与资产相关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补助		244,919.79	与资产相关
供水分公司工程项目财政奖励		1,133,667.48	与资产相关
八矿预防瓦斯灾害隐患排查治理工程项目		1,782,555.21	与资产相关
政府车辆奖励		454,079.88	与资产相关
回风废热回收余热余压利用项目资金		4,492,171.38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拨河南省产业集聚区科技研发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4,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系统节能改造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79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部供热中心工业锅炉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690,000.00	与资产相关
香山矿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资金		1,522,519.05	与资产相关
己内酰胺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301,861.33	与收益相关
(财政) 炼焦煤资源开发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		168,338.00	与收益相关
深部强扰动和强时效下多场多相渗流理论		207,859.01	与收益相关
深部矿井煤岩动力灾害防治技术集成及工程示范		6,435.85	与收益相关
(财) 己内酰胺生产废水回收利用研究		86,589.00	与收益相关
(财) 聚天冬胺酸的开发与制备技术研究		181,516.02	与收益相关
低温动力锂离子电池炭负极材料产品研制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 瓦斯防治无人化关键技术及装备工程示范		34,907.00	与收益相关
深部煤矿井下智能化分选及就地充值一体化示范工程		16,147.00	与收益相关
煤基焦化过程 CO 酯化法制备碳酸二甲酯技术研究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名称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深部单一低透气性突出煤层瓦斯治理新技术研究创新型科技团队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选中煤精细化分选技术与示范		68,710.42	与收益相关
平煤股份深井全系统可视化智能监控关键技术		30,531.04	与资产相关
煤矿智能化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42,097,182.32	与资产相关
保租房项目资金		4,900,945.04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补助资金		3,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502,195.50	

38、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622,720.00				-1,239,360.00	18,383,36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9,622,720.00				-1,239,360.00	18,383,360.00
4、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6,056,597.00				130,706,581.00	2,456,763,178.00
1、人民币普通股	2,326,056,597.00				130,706,581.00	2,456,763,178.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三、股份总数	2,345,679,317.00				129,467,221.00	2,475,146,538.00

注：公司本期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1,239,360.00 股；公司“平煤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 130,706,581.00 股。

39、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022 年 12 月，公司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22 天安煤业 MTN002(可持续挂钩)”8 亿元，发行期限为“2+N”年，发行年利率为 6.50%，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列报金额为人民币 7.96 亿元，公司将其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



2023 年 3 月，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平煤转债”，债券基本情况详见附注十五、3、其他事项。

2023 年 3 月，本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23 天安煤业 MTN001(科创票据)” 70,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N 年，发行年利率为 6.28%。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列报金额为人民币 69,652.72 万元。

2023 年 5 月，本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23 天安煤业 MTN002(科创票据)” 50,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N 年，发行年利率为 6.48%。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列报金额为人民币 49,716.98 万元。

2023 年 11 月，本公司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23 天安煤业 MTN003(科创票据)” 100,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N 年，发行年利率为 4.45%。扣除承销费等相关交易费用后实际列报金额为人民币 99,433.96 万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2 天安煤业 MTN002(可持续挂钩)	8,000,000.00	798,782,321.04		53,217,678.96
23 天安煤业 MTN001(科创票据)	7,000,000.00	729,647,755.47		45,850,759.46
23 天安煤业 MTN002(科创票据)	5,000,000.00	517,319,948.30		33,918,849.59
23 天安煤业 MTN003(科创票据)	10,000,000.00	999,825,924.01		47,409,868.70
平煤转债	26,117,750.00	366,747,703.39		
合 计	56,117,750.00	3,412,323,652.21		180,397,156.71

(续上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2 天安煤业 MTN002(可持续挂钩)	8,000,000.00	852,000,000.00		
23 天安煤业 MTN001(科创票据)		43,960,000.00	7,000,000.00	731,538,514.93
23 天安煤业 MTN002(科创票据)		32,400,000.00	5,000,000.00	518,838,797.89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3 天安煤业 MTN003（科创票据）		44,500,000.00	10,000,000.00	1,002,735,792.71
平煤转债	11,841,370.00	166,277,541.24	14,276,380.00	200,470,162.15
合 计	19,841,370.00	1,139,137,541.24	36,276,380.00	2,453,583,267.68

40、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859,285,813.73	1,041,339,971.91	2,627,443.20	2,897,998,342.44
其他资本公积	1,784,855,303.48	27,123,043.55	80,000,000.00	1,731,978,347.03
合 计	3,644,141,117.21	1,068,463,015.46	82,627,443.20	4,629,976,689.47

注 1：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1,041,339,971.91 元，系本期可转债部分转股所致；减少 2,627,443.20 元，系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所致。

注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7,123,043.55 元，其中 3,537,941.32 元系由于按照股份支付核算要求分摊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其中 23,585,102.23 元系非同一控制下摊销评估差额所致；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80,000,000.00 元，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和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所致。

41、 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09,422,988.55	775,244,278.08	3,866,803.20	1,080,800,463.43
合 计	309,422,988.55	775,244,278.08	3,866,803.20	1,080,800,463.43

42、 专项储备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费用	229,583,632.63	1,801,381,102.15	1,790,481,839.60	240,482,895.18
维简费	152,444,756.47	158,539,051.86	63,837,605.02	247,146,203.31
合 计	382,028,389.10	1,959,920,154.01	1,854,319,444.62	487,629,098.49

43、 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52,271,951.56	237,625,202.45		3,289,897,154.01
任意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3,052,271,951.56	237,625,202.45		3,289,897,154.01

44、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9,424,163.69		9,424,163.69
合 计		9,424,163.69		9,424,163.69

4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4,223,179,193.26	12,558,508,030.3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81,027.96	64,903,790.41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4,222,698,165.30	12,623,411,820.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9,559,452.79	4,010,236,560.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625,202.45	396,712,335.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424,163.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25,570,625.61	2,014,237,880.8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99,637,626.34	14,222,698,165.30

4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7,103,709,806.36	19,371,444,612.67	30,106,158,732.55	20,325,662,260.90
其他业务	3,177,584,274.32	3,025,866,853.58	1,519,798,762.64	1,329,889,772.32
合 计	30,281,294,080.68	22,397,311,466.25	31,625,957,495.19	21,655,552,033.22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煤炭采选	27,103,709,806.36	19,371,444,612.67	30,106,158,732.55	20,325,662,260.9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混煤	4,875,964,219.45	4,190,307,694.08	6,131,823,169.03	5,272,278,585.03
冶炼精煤	20,963,970,869.14	13,966,654,644.47	22,656,157,762.39	13,787,972,656.74
其他洗煤	996,121,378.15	969,288,177.62	1,009,552,345.92	979,056,453.92
材料销售	208,079,848.37	194,973,469.98	285,807,223.41	267,086,850.28
地质勘探	59,573,491.25	50,220,626.52	22,818,231.80	19,267,714.93
合 计	27,103,709,806.36	19,371,444,612.67	30,106,158,732.55	20,325,662,260.9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西南地区	161,136,050.89	115,166,451.65	271,029,194.60	182,980,762.22
华北地区	336,618,168.61	240,586,261.27	7,753,649.16	5,234,744.68
华东地区	2,065,508,038.46	1,476,250,847.21	2,757,257,854.71	1,861,515,858.56
中南地区	24,540,447,548.40	17,539,441,052.54	27,057,843,721.68	18,267,644,101.68
西北地区			12,274,312.40	8,286,793.76
合 计	27,103,709,806.36	19,371,444,612.67	30,106,158,732.55	20,325,662,260.90

4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491,062,294.69	540,166,681.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430,893.52	154,408,288.30
教育费附加	48,146,101.91	70,071,752.68
地方教育附加	33,319,734.09	46,714,500.47
房产税	24,580,024.95	23,015,147.10
土地使用税	106,828,336.37	107,227,373.12
车船税	331,789.30	486,384.42
印花税	25,341,494.82	30,236,784.94
水资源税	50,400,104.77	27,279,135.35
环境保护税	102,569,645.29	31,149,973.63
土地增值税	1,761.15	
合 计	1,018,012,180.86	1,030,756,021.48



48、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5,883,360.46	7,187,762.72
职工薪酬	184,647,845.13	179,979,762.10
折旧费	4,303,990.78	3,856,334.64
修理费	2,409,595.58	2,161,755.75
办公、宣传费	2,010,171.06	2,486,117.64
其他	32,280,144.43	44,998,192.59
合 计	231,535,107.44	240,669,925.44

49、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1,927,445.41	441,471,906.56
修理费	14,392,303.40	21,024,549.05
信息运行维护费	9,375,796.97	7,915,637.95
其他	528,768,741.81	511,256,796.26
合 计	1,014,464,287.59	981,668,889.82

50、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22,298,472.29	232,529,943.08
职工薪酬	346,141,809.56	245,510,137.56
电费	120,299,177.46	61,827,090.08
租赁费	56,569,190.21	28,103,923.47
技术协作费	102,451,911.46	116,215,183.11
其他	57,715,817.59	26,189,180.96
合 计	1,005,476,378.57	710,375,458.26

51、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64,803,067.09	1,500,972,011.77
减：利息收入	159,806,842.31	220,451,481.60
资金占用费收入		
汇兑损失	10,570,443.02	11,814,028.29
减：汇兑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支出	67,381,371.68	113,404,495.02
合 计	1,282,948,039.48	1,405,739,053.48

52、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3,638,776.99	56,821,796.88	36,876,354.38
合 计	43,638,776.99	56,821,796.88	36,876,354.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883,464.66	16,179,059.13	
2008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0,179.92	20,179.92	
环保专项资金	11,875.31	11,875.08	
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财政贴息	54,728.96	820,406.45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330,670.25	469,670.44	
煤炭综采成套装备及智能控制系统	3,728,352.24	3,728,352.24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9,141.01	37,673.36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补助	24,492.00	24,492.00	
供水分公司工程项目财政奖励	452,107.28	452,107.32	
预防瓦斯灾害治理项目	359,910.72	359,910.72	
回风废热回收余热余压利用项目资金	199,403.88	199,403.88	
平煤股份深井全系统可视化智能监控关键技术	3,867.24	3,867.24	
煤矿智能化改造财政专项资金	3,634,697.20	10,051,120.48	
保租房项目资金	54,038.65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4,755,312.33	40,642,737.75	
个税返还	3,253,530.59	3,223,467.92	
稳岗补贴	19,277,260.29	17,735,763.99	
瓦斯抽采补贴资金	7,841,800.00	14,2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8,892.02	1,857,166.22	
河南省科学技术奖	615,000.00	300,000.00	
鲁山县政府综合治税先进单位奖励		94,339.62	
满负荷生产奖励金		10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00	
炼焦煤资源低碳清洁高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83,000.00		
其他	3,295,829.43	2,682,000.00	

5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713,064.88	102,491,401.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185,066.57	12,226,375.49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857,924.52	
合 计	103,756,055.97	162,217,776.77

54、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107,996.96	-130,028,764.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986,135.73	-12,395,798.6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500,000.00	25,000,000.00
合 计	621,861.23	-117,424,562.72

5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347,048.22	
合 计	-2,347,048.22	

56、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086,839.77	33,401,688.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782,826.10	-16,710,283.1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其他	51,304,013.67	50,111,971.68
合 计	55,086,839.77	33,401,688.56

57、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合计	4,529,774.20	4,692,375.27	4,529,774.20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529,774.20	4,692,375.27	4,529,774.20
无形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合计			
3、债务重组利得合计			
4、政府补助	1,219,629.22	1,498,077.51	1,219,629.22
5、盘盈利得			
6、捐赠利得		519,600.00	
7、罚款收入	3,352,272.35	2,398,598.44	3,352,272.35
8、其他	1,695,271.04	592,725.66	1,695,271.04
合 计	10,796,946.81	9,701,376.88	10,796,94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29.22	198,012.90	
2008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0,000.04	20,000.04	
政府车辆奖励	82,516.68	82,516.67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资金	95,496.19	95,496.19	
保障性租房住房资金	2,016.31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19,600.00	1,300,064.61	
河南省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61,042.00	
（财政）炼焦煤资源开发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	19,600.00	125,932.48	
平顶山市金融工作局拨 2022 年省级金融业奖补资金	1,000,000.00		
增值税税费减免		7,190.13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黄冈市应急管理局安责险以奖代补		5,900.00	
生态环境治理现场奖励		1,000,000.00	

58、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计	3,354,189.37	2,739,271.88	3,354,189.37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354,189.37	2,739,271.88	3,354,189.37
无形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 债务重组损失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 对外捐赠	550,405.00	1,366,000.00	550,405.00
5. 盘亏损失			
6. 非常损失			
7. 赔偿金、罚款	79,091,869.21	46,542,042.58	79,091,869.21
8. 其他	1,663,188.35	1,353,565.94	1,663,188.35
合 计	84,659,651.93	52,000,880.40	84,659,651.93

59、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34,541,373.07	1,514,000,795.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219,599.44	-87,074,734.18
合 计	903,321,773.63	1,426,926,061.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58,440,401.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4,610,100.2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52,684.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608,755.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65,771.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443,964.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	-432,452.8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572,662.19
研发支出和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	-118,995,011.48
设备抵免所得税	-22,344,891.35
投资收益调整影响	-21,428,266.22
所得税费用	903,321,773.63

6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没收入	2,367,035.16	1,465,357.79
存款利息收入	159,806,842.31	220,451,481.60
财政补贴	26,615,569.16	99,234,874.67
收租赁项目款	1,367,548,133.09	714,749,129.33
其他	28,729,540.66	56,721,304.49
合 计	1,585,067,120.38	1,092,622,147.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3,978,352.59	31,401,873.57
办公费、会议费	45,515,420.86	74,282,150.68
业务招待费	14,878,271.61	19,775,029.65
赔偿款	64,657,125.16	27,691,096.54
退休职工补贴	62,621,350.11	108,184,119.97
罚款及补偿款支出	90,721,236.29	92,063,412.63
水、电、汽、热	158,979,989.91	194,103,252.49
银行手续费	67,381,371.68	113,404,495.02
付租赁项目款	1,287,058,934.62	921,321,500.00
其他	242,297,749.31	94,706,068.94
合 计	2,058,089,802.14	1,676,932,999.4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9,400,636,393.72	11,689,513,207.6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9,400,636,393.72	11,689,513,207.6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等保证金	8,224,291,242.81	9,679,936,685.30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331,310,000.00	
合 计	8,555,601,242.81	9,679,936,685.3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融资租赁收到的款项		1,000,000,000.00
接受股东投资收到的款项		164,400,000.00
其他		71,261,953.40
合 计		1,235,661,953.4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融资租赁手续费及租金	2,164,828,535.34	2,409,845,210.89
租赁费	51,593,411.44	153,496,129.37
分配投资款		1,000,000,000.00
股票回购款	800,000,000.00	
偿还永续债	800,000,000.00	
合 计	3,816,421,946.78	3,563,341,340.26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55,118,627.48	4,266,987,248.0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347,048.22	
信用减值损失	-621,861.23	117,424,562.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69,851,057.89	3,329,768,545.4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76,451,349.73	319,265,243.65
无形资产摊销	284,584,624.96	302,177,212.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2,941.94	402,235.7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086,839.77	-33,400,894.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5,584.83	-1,953,103.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5,373,510.11	1,512,786,040.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756,055.97	-162,217,776.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96,645.03	-78,998,292.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08,056.64	50,111,65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082,065.75	-30,446,397.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846,855.87	755,600,11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4,976,936.98	-4,206,729,400.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3,248,258.26	6,140,776,992.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94,765,388.27	9,262,027,153.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62,027,153.03	7,028,274,286.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7,261,764.76	2,233,752,866.3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3）本期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5,367,232.34 元。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194,765,388.27	9,262,027,153.0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94,765,388.27	9,262,027,153.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4,765,388.27	9,262,027,153.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17.23		124.81
其中：美元	14.40	7.1884	103.51
欧元	2.83	7.5257	21.30
长期借款	99,800,000.00		717,402,320.00
其中：美元	99,800,000.00	7.1884	717,402,320.00

6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08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	40,179.96
环保专项资金	2,242,187.5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875.31
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财政贴息	10,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4,728.96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5,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30,670.25
煤炭综采成套装备及智能控制系统	56,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728,352.24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5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141.01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补助	671,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4,492.00
供水分公司工程项目财政奖励	5,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52,107.28
预防瓦斯灾害隐患排查治理工程项目	8,880,778.56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59,910.72
政府车辆奖励	957,20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82,516.68
回风废热回收余热余压利用项目资金	5,2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9,403.88
财政局拨河南省产业集聚区科技研发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1,700,000.00	递延收益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3,000,000.00	递延收益	
电力系统节能改造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790,000.00	递延收益	
东部供热中心工业锅炉改造项目财政资金	690,000.00	递延收益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95,496.19
己内酰胺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301,861.33	递延收益	
(财政)炼焦煤资源开发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	2,5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102,600.00
深部强扰动和强时效下多场多相渗流理论	1,000,000.00	递延收益	
深部矿井煤岩动力灾害防治技术集成及工程示范	319,100.00	递延收益	
(财)己内酰胺生产废水回收利用研究	100,000.00	递延收益	
(财)聚天冬氨酸的开发与制备技术研究	200,000.00	递延收益	
低温动力锂离子电池炭负极材料产品研制	500,000.00	递延收益	
(财政)瓦斯防治无人化关键技术及装备工程示范	736,300.00	递延收益	
深部煤矿井下智能化分选及就地充值一体化示范工程	50,000.00	递延收益	
煤基焦化过程CO酯化法制备碳酸二甲酯技术研究	1,000,000.00	递延收益	
河南省深部单一低透气性突出煤层瓦斯治理新技术研究创新型科技团队	50,000.00	递延收益	
重选中煤精细化分选技术与示范	81,685.42	递延收益	
平煤股份深井全系统可视化智能监控关键技术	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867.24
瓦斯抽采补贴资金	44,64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7,841,800.00
个税返还	1,172,647.17	其他收益	3,253,530.59
稳岗补贴	92,776,961.4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4,053,196.19
河南省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3,271,557.31	营业外收入	
增值税税费减免	2,096,597.75	营业外收入	
满负荷生产奖励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煤矿智能化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96,159,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634,697.20
河南省科学技术奖	300,000.00	其他收益	615,000.00
其他	2,682,000.00	其他收益	3,508,892.02
保租房项目资金	1,810,000.00	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	56,054.96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灯房充电架智能化升级	1,680,000.00	递延收益	
许昌 2024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开门红”奖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失业补贴	5,224,064.10	其他收益	5,224,064.10
2023 年平顶山市科技进步奖励	59,5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9,500.00
第四届河南省专利奖励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垃圾处理费手续费返还	6,329.43	其他收益	6,329.43
平顶山市金融工作局拨 2022 年省级金融业奖补资金	378,003.55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64、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短期租赁费用	39,651,624.58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6,888,410.10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总流出	135,045,010.86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经营租赁	68,270,441.47
租赁收入-融资租赁	105,083,596.69

六、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322,298,472.29	232,529,943.08
职工薪酬	346,141,809.56	245,510,137.56
电费	120,299,177.46	61,827,090.08
租赁费	56,569,190.21	28,103,923.47
技术协作费	102,451,911.46	116,215,183.11
其他	57,715,817.59	26,189,180.96
合 计	1,005,476,378.57	710,375,458.2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05,476,378.57	710,375,458.26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 合并范围变更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0.00%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子公司	2024-07-31	实际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51.00%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子公司	2024-07-31	实际取得控制权的日期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0,206,480.80	7,564,455.66	34,051,353.60	4,733,296.34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45,841,361.68	16,203,798.70	70,017,471.18	19,073,897.93

(2)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目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08,238,275.41	211,752,189.03
货币资金		44,366,911.81
应收账款	16,514,695.25	12,689,037.13
应收款项融资		2,257,762.12
预付款项	11,720,921.07	6,525,130.53
其他应收款	7,963,376.65	21,600.00
存货		28,111.53
其他流动资产		1,990,953.55
长期股权投资	57,602,009.80	57,602,009.80
固定资产	54,252,442.19	23,188,284.95
在建工程	57,948,371.67	60,876,716.79
使用权资产	132,143.65	178,782.61
长期待摊费用	1,936,754.12	1,859,327.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561.01	167,561.01
负债：	106,821,949.13	137,900,318.41



项目	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30,118,612.86	47,202,610.57
应付职工薪酬	259,726.25	1,399,047.72
应交税费	-3,186,447.74	37,566.99
其他应付款	79,031,604.48	77,467,426.74
合同负债	455,898.89	1,419,951.30
其他流动负债		127,795.65
租赁负债	142,554.39	245,919.44
净资产	101,416,326.28	73,851,870.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1,416,326.28	73,851,870.62

(续上表)

项目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68,423,757.59	189,246,134.44
货币资金		17,177,905.82
应收账款	32,773,710.64	35,247,711.95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0
预付款项	60,187.50	93,832.98
其他应收款	3,010,645.16	2,971,105.50
存货		38,102.17
其他流动资产		4,481,258.03
固定资产	125,380,960.74	118,215,267.56
在建工程	6,726,738.07	6,349,379.58
使用权资产	18,043.96	126,30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471.52	545,263.10
负债：	48,143,325.65	61,409,501.20
应付账款	45,401,120.03	52,546,380.12
应付职工薪酬	139,470.74	1,918,835.27
应交税费	-2,059,464.48	5,290,365.29
其他应付款	4,662,199.36	1,653,920.52



项目	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净资产	120,280,431.94	127,836,633.2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0,280,431.94	127,836,633.24

2、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之日股权的账面价值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4,366,917.94	51.00	出售	2024年8月31日	-14,609,639.79

3、注销子公司

本期注销子公司黄梅龙源民爆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武汉平焦贸易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合并范围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青石路	工业	100.00		收购关联方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许昌市	许昌市襄城县	工业	60.00		投资设立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宝丰县	工业	72.00		投资设立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新华区焦店镇张庄村、郭庄村	工业	51.00		投资设立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新华区滎阳镇杨官营村北	工业		51.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产业集聚区企业服务中心大楼(农信大厦)12楼	工业	65.00		投资设立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开发一路6号院办公楼三楼	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	工业	50.00		收购关联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任公司		道四矿口西 1000 米路南				方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奥纳路 55 号 1 幢 607 室	租赁业	100.00		收购关联方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汝南街道幸福大道一号	工业	70.00		投资设立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新华路与平煤大道交叉口向东 200 米路南 188 号	工业	75.12		投资设立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	湖北省黄梅县下新镇马鞍村五组	其他采矿业	70.00		收购股权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托里县	新疆塔城地区托里县铁厂沟镇东宁巷 2-30 号	采矿业	51.00		投资设立

注：公司对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平煤电”）持股 50%，但公司对中平煤电日常经营活动、关键管理人员的任命、财务资金的管理等方面拥有主导性权利，能够控制中平煤电，故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40.00	223,367,111.98	40,000,000.00	1,891,999,802.91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28.00	-16,043,688.06		-40,376,819.98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49.00	2,407,238.72		3,000,511.56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49.00			-1,797,588.09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35.00	5,762,525.18		64,004,162.69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50.00	3,137,812.08	1,000,000.00	91,956,985.34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9,062,359.97		290,547,964.29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30.00	-7,007,475.24		297,516,739.16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	51.00	-3,679,736.63		362,840,263.37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88	12,511,299.16		165,636,738.17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2,032,964,346.55	3,556,610,802.87	5,589,575,149.42	561,372,770.20	253,592,871.95	814,965,642.15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85,657,580.09	431,306,416.23	516,963,996.32	559,496,463.41	99,670,461.41	659,166,924.82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6,632,761.72		6,632,761.72	509,268.72		509,268.72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1,640,533.74	448,801.00	2,089,334.74	5,744,971.16		5,744,971.16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117,011,613.95	315,707,080.66	432,718,694.61	249,512,324.16	337,334.21	249,849,658.37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河南中平煤电有 限责任公司	73,428,955.73	354,916,389.06	428,345,344.79	244,431,374.15		244,431,374.15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 炭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309,977,911.00	2,110,077,655.55	2,420,055,566.55	761,468,367.88	689,850,620.27	1,451,318,988.15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 公司	242,531,379.60	748,074,574.86	990,605,954.46	213,611,524.68	10,507,142.47	224,118,667.15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 能源有限公司	194,356,213.40	1,020,634,780.00	1,214,990,993.40	18,500,660.00	456,000,000.00	474,500,660.00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163,179,791.66	905,062,937.39	1,068,242,729.05	438,349,144.22		438,349,144.2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1,858,800,124.97	3,531,181,761.02	5,389,981,885.99	711,666,125.36	360,872,960.12	1,072,539,085.48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57,278,029.54	479,905,110.58	537,183,140.12	528,275,350.57	94,681,845.35	622,957,195.92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1,196,337.20	394,022.52	1,590,359.72	379,598.81		379,598.81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34,498,882.47	4,723,270.23	39,222,152.70	43,070,707.08		43,070,707.08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1,570,533.74	448,801.00	2,019,334.74	5,674,971.16		5,674,971.16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13,517,874.48	325,939,580.56	339,457,455.04	172,630,788.27	457,215.71	173,088,003.98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3,648,078.53		3,648,078.53	12,272.79		12,272.79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 责任公司	4,927,973.01	360,280,167.51	365,208,140.52	185,601,610.95		185,601,610.95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 炭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471,432,944.87	1,602,865,724.20	2,074,298,669.07	400,594,946.99	675,000,000.00	1,075,594,946.99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 公司	485,360,418.01	638,194,080.73	1,123,554,498.74	321,988,149.88	11,720,810.75	333,708,960.6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 公司	2,263,755,066.87	558,417,779.95	558,417,779.95	195,960,235.02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 山矿有限公司	432,830,179.60	-57,298,885.92	-57,298,885.92	-430,511.87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 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 有限公司		4,912,732.09	4,912,732.09	-1,562.03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 有限公司	4,815,987.15	-10,761,085.41	-10,761,085.41	-37,901.17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 有限公司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 有限公司	1,271,864,251.49	16,464,357.65	16,464,357.65	96,723.03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0.00	-70,884.43	-70,884.43	-83,157.22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 责任公司	1,144,146,443.14	6,275,624.16	6,275,624.16	1,118,506.29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 炭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2,168,133,271.39	-30,207,866.55	-30,207,866.55	147,117,840.76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 公司	4,251,988.11	-23,358,250.80	-23,358,250.80	44,931,806.61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 能源有限公司		-7,509,666.60	-7,509,666.60	18,490,993.40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98,088,894.69	15,769,894.37	15,769,894.37	-232,844,926.3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2,624,028,743.58	555,890,283.92	555,890,283.92	190,111,422.53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532,691,071.99	-157,047,763.21	-157,047,763.21	34,285.76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				-14,229.78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3,523.78	3,523.78	1,498.78
平顶山市香安煤业有限公司	6,784,439.56	-557,675.51	-557,675.51	35,917.46
平顶山市久顺煤业有限公司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1,116,989,270.42	25,303,466.79	25,303,466.79	-305,194.56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17,821.77	380,448.61	380,448.61	329,891.59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78,281,949.02	17,401,231.91	17,401,231.91	663,618.10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11,832,923.82	862,269.76	862,269.76	-17,675,448.86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69,693,183.09	29,839,807.18	29,839,807.18	-568,926,254.96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江东路1376号1号楼218室	煤炭、焦炭、钢材、化工产品、建筑材料、矿产品、机械设备、机电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49		权益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省平顶山市	河南省平顶山市矿工中路21号院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	35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河南省 郑州市	郑州航空港 经济综合实 验区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制造业、金融业除外）；与供应链相关的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焦炭、煤炭洗选与加工；有色金属、金属材料及制品（国家专控除外）、煤炭、钢材、矿产品、纸制品、建筑材料、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通讯产品及配件、橡胶制品、铁矿石、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产品、日用家电设备、机电设备及零配件的批发与销售；无存储设施经营：溶剂油[闭杯闪点≤60℃]、液化石油气、石油醚、煤焦油、石脑油、苯、苯乙烯[稳定的]、甲醇、乙醇[无水]、甲基叔丁基醚、煤焦酚、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乙烷、异丁烷、异丁烯、丙烯、乙烯、丙烷、异辛烷、2-甲基丁烷、煤焦沥青、硝化沥青、汽油、乙醇汽油、甲醇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煤油、石油原油、天然气[富含甲烷的]；食用植物油制造；粮食收购；农产品、粮油制品仓储（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菜粕、饲料销售；油料收购；食品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26.32		权益法

(2) 重要合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 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 限责任公司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02,869,993.31	6,989,011,692.01	4,635,304,211.02
非流动资产	45,170.77	6,894,932,412.26	31,008,622.97
资产合计	302,915,164.08	13,883,944,104.27	4,666,312,833.99



項目	期末餘額 / 本期發生額		
	上海寶頂能源有限 公司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 限責任公司	河南中平能源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流動負債	256,718,920.97	10,464,270,935.64	2,343,315,001.74
非流動負債	38,792.94		
負債合計	256,757,713.91	10,464,270,935.64	2,343,315,001.74
少數股東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 益	46,157,450.17	3,419,673,168.63	2,322,997,832.25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淨 資產份額	22,617,150.60	1,196,885,609.01	612,611,249.46
調整事項			
商譽			
內部未實現利潤			
其他			
對聯營企業權益投資 的賬面價值	22,617,150.60	1,196,885,609.01	612,611,249.46
存在公開報價的聯營 企業權益投資的公允 價值			
營業收入	4,220,382,551.82	444,764,805.67	15,952,941,151.82
淨利潤	12,260,546.84	231,668,610.72	46,520,684.65
終止經營的淨利潤			
其他綜合收益			
綜合收益總額	12,260,546.84	231,668,610.72	46,520,684.65
本年度收到的來自聯 營企業的股利	2,819,021.86	31,500,000.00	5,237,025.05

(續上表)

項目	期初餘額/上期發生額		
	上海寶頂能源有限 公司	中國平煤神馬集團財務有 限責任公司	河南中平能源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444,449,799.28	6,107,392,423.76	4,577,840,742.47
非流動資產	66,538.91	7,010,558,876.73	15,178,155.09
資產合計	444,516,338.19	13,117,951,300.49	4,593,018,897.56
流動負債	410,576,467.85	9,839,946,742.58	2,296,644,238.36
非流動負債	42,967.01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410,619,434.86	9,839,946,742.58	2,296,644,238.3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896,903.33	3,278,004,557.91	2,296,374,659.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609,482.65	1,160,924,456.28	605,604,030.3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609,482.65	1,160,924,456.28	605,604,030.3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810,819,992.29	424,163,293.01	16,903,517,297.59
净利润	11,426,157.66	211,079,500.22	87,442,093.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426,157.66	211,079,500.22	87,442,093.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871,670.41	59,500,000.00	19,791,275.87

九、 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



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以外币结算的资产或负债。

(2) 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发行的公司债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公允价值披露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河南省平顶山市 矿工中路 21 号院	对煤炭、化工和矿业的投资和管理	1,943,209.00	44.44	44.44

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是一家以能源化工为主营业务，跨地区、跨行业、跨国经营的国有特大型企业集团，是我国品种最全的炼焦煤、动力煤生产基地和亚洲最大的尼龙化工产品生产基地。产品远销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与 40 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及跨国集团建立了战略



合作关系。旗下拥有平煤股份、神马股份、易成新能和硅烷科技四家上市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原名称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2022年6月15日，其名称变更为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河南省国资委。

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已作抵销。

重要的关联交易合同内容

（1）原煤采购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原煤采购合同，由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目前尚有部分剩余矿井（以下简称“剩余各矿”）从事煤炭的开采，其中部分煤炭产品可作为冶炼精煤的入洗原料煤，而其目前没有冶炼精煤选煤厂。公司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包括其下属公司）拥有平顶山矿区主要的入洗原料煤资源，公司生产冶炼精煤所需入洗原料煤除由公司各矿提供外，不足部分向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购买。为合理利用资源，实现双方共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在同等条件下，以满足公司洗选能力为前提，将其剩余各矿所生产的适合入洗的原料煤优先供应给公司；公司也相应承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剩余各矿所生产的适合入洗的原料煤。合同双方同意参照原料煤公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根据市场价格的调整同步调整。该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2）煤炭产品销售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煤炭产品销售合同，公司作为平顶山矿区主要的冶炼精煤和动力煤生产企业，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下属的煤化工、发电、供热等企业同处平顶山矿区。为满足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包括其下属公司）生产用煤的需要，公司向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销售煤炭产品。对于关联方购入煤炭产品后再直接对外销售，或经过简单加工后对外销售的贸易用煤，公司原则上不予供应。合同双方同意参照煤炭产品公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煤炭产品的交易价格，销售价格不低于向非关联方重点用户的销售价格，并根据市场价格的调整同步调整。该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3）煤炭产品代销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煤炭产品代销合同，由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剩余各矿从事煤炭的开采，为避免同业竞争，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同意将其生产的煤炭产品委托公司代销。公司对所代销的煤炭产品实行代理签订销售合同、组织发运、结算货款等一系列销售管理，代销煤炭产品价格由公司与用户协商确定。代销煤炭产品的范围不包括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自用的煤炭产品及其供应给公司的入洗原料煤。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支付给公司的代销费用按照公司代销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销售收入与公司实际发生的销售费用进行合理分摊。该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4）综合采购及服务框架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综合采购及服务框架协议，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向招标采购中心采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一种、多种或综合性产品或服务：1、生产、基建所需的各类设备、物资；2、各类工程、设备、物资和服务招标/询比价的标书/询比价文件制作、组织等代理服务；3、各种采购价格的市场询价、对标或预/概算审核等综合性服务；4、其他采购或服务。在协议有效期内，招标采购中心向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一种、多种或综合性产品或服务：（1）、生产、基建所需的各类设备、物资；（2）、提供招标标书、公开询比价文件制作，在招标、询比价过程中，组织评委抽取、评审、定标管理等代理服务；（3）、提供以下一种、多种或综合性服务：①为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提供市场价格的询价、对标服务；②工程预/概算及造价的审核服务；③提供电子采购平台进行采购业务电子化和数据分析服务；④提供各企业间同类物资合作供应商数据信息共享，拓宽采购渠道服务；⑤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4）、货物仓储配送服务；（5）、根据公司发展需求提供的其他服务。

定价原则：1、有政府定价的，按照政府指导价执行；2、有公开市场价格的，按公开市场价格，综合考虑市场供求关系及趋势、付款方式、付款周期、运输配送、质量等因素确定价格；并不高于京东、淘宝等企业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以及《平顶山工程造价信息》发布的可比批发价格；3、无政府定价且无市场价格的，经双方协商，按成本加合理利润、收益共享等市场化方式进行定价。

该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5）材料销售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材料销售合同,在急需调剂余缺等少量需求的特殊情况下,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按照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要求的技术指标、质量标准以及数量向其销售材料。合同双方同意按照采购成本及公允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该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6) 设备租赁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订立的设备租赁合同,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剩余各矿都从事煤炭的开采。为提高设备使用效率,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在设备租赁上愿意为彼此提供其所需设备的租赁服务。合同期限由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双方协商同意,按照以下公式计算租赁费:

年租赁费=租赁资产年折旧额 $\times$ (1+增值税税率)。

承租方支付的租赁费应以当月实际租赁的设备为基础计算租赁费的金额。

(7) 房产租赁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房产租赁合同,由于历史渊源的原因,受土地处置相关政策以及煤炭主业上市等因素影响,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的后勤等单位在资产重组中未重组入公司,该等单位土地及与其相关的房产仍保留在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因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向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租用部分办公用房、职工澡堂用房、食堂用房、宿舍用房、外地办公用房、其他用途房产等六大类房产。合同双方同意租金标准参考同类房产周边相近地段用房的租赁标准协商确定,若上述市场价格发生显著变化,合同双方可以协商修订本合同确定的租金标准或者以签订补充合同的方式对租金标准进行调整。该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8) 地质勘探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地质勘探合同,按照实际生产经营需求,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需要平煤股份及其下属单位按照国家有权部门的业务标准和集团公司的要求,为其提供岩土工程勘察、固体矿产勘查、地质钻探、煤层气勘探、物探和测绘等服务项目。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施工队伍的勘探项目,服务费用的定价标准参考国土资源部中央地质勘查基金管理中心《中央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标准》确定收费标准;不进行招标或未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服务费用的定价标准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1、现行预算定额、综合基价及



配套计价文件；2、材料、人工、机械台班预算价格及调价规定；3、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造价、政策调整等文件；4、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该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9）综合服务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由于历史渊源的影响，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与公司之间存在铁路运输、供电、供热、设备修理、信息服务、生产服务、生活服务、爆破作业、商标使用权、知识产权服务等服务，公司按实际发生的使用量支付相应费用。其中，铁路运输、供电、供热等服务费用的定价依照政府定价或指导价执行，在政府定价或指导价发生变化时执行新的定价；设备修理、信息服务、生产服务、生活服务、爆破作业等服务费用的定价依照市场价格或按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确定；商标使用权的定价不超过公司经审计上年度营业收入的5%，支付方式另行协商；知识产权服务费，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拥有或有权授予的公司专利，经双方协商后按件计价收费。在任何情况下，公司向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支付的服务费用不应高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向其附属公司或任何第三方收取的费用标准。该等协议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10）工程建设合同

根据本公司与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签订的工程建设合同，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在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等建筑施工范围有壹级资质，并具有较强的矿井建设实力和丰富的矿井建设、工程承包经验。本公司经营范围不涉及该等业务，公司工程建设项目依照国家相关规定，按照市场化原则，选择确定施工方。平煤神马建工集团向公司提供主要巷道掘进等矿山工程服务。报酬定价原则为：对符合规定必须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按照规定以及招标、中标文件确定服务报酬；对不进行招标或未进行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按照以下原则确定报酬定价原则：1、现行预算定额、综合基价及配套计价文件；2、材料、人工、机械台班预算价格及调价规定；3、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造价、政策调整等文件；4、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该合同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

（11）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作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下属金融机构，对平煤股份及附属公司的运营情况有较为深入的认识，可向其提供较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更为方便及高效的金融服务。在平等自愿、互惠



互利的原则下，经协商，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向平煤股份及附属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

1、存款业务；2、结算业务；3、贷款业务；4、票据、担保等业务；5、财务、融资顾问业务；6、代理保险业务；7、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该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合营或联营企业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宝顶能源”）	联营企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平煤神马财务公司”）	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工集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碳材料有限公司（“首山碳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瑞平煤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神马尼龙化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禹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平禹煤电”）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机械装备集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中平信息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中鸿煤化”）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东大化学有限公司（“东大化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联合盐化”）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焦化销售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平港(上海)贸易”）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中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中南检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煤国际河南矿业有限公司（“平煤国际河南矿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工科技”）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氯碱发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有限公司（“平煤神马焦化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京宝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宝化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兴平工程管理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设计院有限公司（“平煤设计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神马实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源新能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尼龙科技”）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神马工程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塑料”）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易成新能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平武工贸有限公司（“平武工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环保节能有限公司（“环保节能”）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天通电力”）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夏店煤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平顶山天成矿山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天成矿山”）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平煤神马报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梁北二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京宝新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海联投资置业有限公司（“海联置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医药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郟县景昇煤业有限公司（“景昇煤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隆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平煤隆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省平禹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平禹铁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天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天成能源”）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中宜创芯发展有限公司（“中宜创芯”）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投资运营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储能有限公司（“储能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平煤神马首山热能有限公司（“首山热能”）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职业病防治院（“职业病防治院”）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a、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的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材料	2,208,855,963.94	2,547,001,451.0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电费	6,436,051.83	6,106,194.77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水费	2,195,721.4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支付铁路专用线费	728,940,997.64	695,477,677.4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882,220,444.80	1,315,686,064.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热力费	50,141,299.62	60,156,477.9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修理费	287,656,175.86	355,152,628.28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原煤	1,893,352,510.81	575,018,143.8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购入固定资产	845,078,249.28	2,440,442,991.1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知识产权使用费	45,283,018.87	41,868,530.7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商标使用权	90,000,000.00	83,213,704.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销售材料	8,448,182.99	22,600,831.1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销售煤炭	3,820,431,633.96	4,366,648,664.7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电费收入	106,858.33	395,863.5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水费收入	3,479,200.91	3,302,102.4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劳务收入	5,855,427.43	18,871,966.46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产品代销佣金	81,001.59	319,398.97

b、本公司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煤神马焦化公司	购入原煤		30,737,371.60
平武工贸	购入原煤	524,196,778.52	621,299,504.97
朝川化工	购入材料		337,687.6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煤神马朝川矿	购入材料		7,044,185.90
机械装备集团	购入材料	256,386,689.16	1,730,932.77
中南检测	购入材料	1,483,216.98	879,858.48
天成矿山	购入材料	5,832,477.87	6,482,675.68
机械装备集团	购入固定资产	668,897,944.54	
中平信息公司	购入固定资产	171,414,125.68	176,899,573.48
平煤设计院	购入固定资产	2,122,787.61	
易成新能源	购入固定资产		25,113,207.54
天通电力	购入固定资产		10,203,539.82
建工集团	购入固定资产	10,050,908.43	
环保节能	购入固定资产	8,115,044.24	
天通电力	购入电费	1,542,142,393.54	1,448,015,834.65
瑞平煤电	购入电费	22,662,392.12	3,484,419.18
平煤神马朝川矿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5,730,263.74
建工集团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422,836,199.97	1,260,269,423.41
兴平工程管理公司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8,886,916.81	12,227,333.69
环保节能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41,383,446.13	79,688,967.54
机械装备集团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0,835,701.46	6,710,289.99
中南检测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3,950,943.40	3,081,322.60
中平信息公司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0,520,055.86	20,787,252.51
平煤设计院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76,036,330.79	54,104,423.12
天通电力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2,589,588.00	14,220,663.71
朝川化工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257,423.89
人力资源公司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46,854,985.76	39,418,776.84
天成矿山	购入工程及劳务服务	19,304,657.54	24,097,896.68
平煤神马朝川矿	铁路专用线费		10,800,000.00
平禹铁路	铁路专用线费	1,406,556.88	
机械装备集团	固定资产修理费	291,857,917.97	290,827,516.7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工集团	固定资产修理费	25,089,532.19	38,995,031.88
环保节能	固定资产修理费	12,631,082.10	30,164,249.79
中南检测	固定资产修理费		15,290.00
平煤设计院	固定资产修理费	910,976.29	883,486.24
中平信息公司	固定资产修理费	11,222,651.34	14,449,460.51
天通电力	固定资产修理费	2,851,646.04	2,389,380.56
天成矿山	固定资产修理费	13,268,256.13	15,839,385.82
环保节能	热力费	2,126,845.82	2,067,276.51
京宝新奥	热力费	10,906,895.27	15,265,631.79
中平信息公司	信息系统运维费	35,321,770.02	24,859,135.6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煤神马朝川矿	销售材料		4,082,537.27
建工集团	销售材料	50,915,723.35	55,179,363.94
能信热电	销售材料		210,663.72
平禹煤电	销售材料		403,110.38
易成新能源	销售材料	1,896,714.56	
天成矿山	销售材料	495,575.22	
夏店煤业	销售材料	56,579,188.10	48,114,395.75
平禹煤电	销售材料	200,894.11	
梁北二井	销售材料	67,353,604.04	26,218,086.80
宝顶能源	销售煤炭	698,249,929.95	373,218,341.95
朝川化工	销售煤炭		699,991,462.19
京宝化工	销售煤炭	228,555,426.66	857,560,599.77
东大化学	销售煤炭	14,699,037.93	4,939,587.45
蓝天化工	销售煤炭		38,745,895.36
联合盐化	销售煤炭	42,725,352.46	
能信热电	销售煤炭		251,215,584.8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平港(上海)贸易	销售煤炭	1,754,208,693.88	1,540,196,715.69
瑞平煤电	销售煤炭	39,842,443.46	92,071,889.57
神马尼龙化工	销售煤炭	14,835,388.61	
首山碳材	销售煤炭	996,386,567.54	2,872,994,560.13
中鸿煤化	销售煤炭	1,017,845,038.81	854,312,383.26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销售煤炭	594,920,936.34	357,950,991.64
尼龙科技	销售煤炭	73,529,810.74	
东南热能	销售煤炭		70,734,717.72
平武工贸	销售煤炭	466,013,191.50	310,514,047.41
天工科技	销售煤炭	19,326,996.69	20,908,236.38
天成矿山	销售煤炭	65,775,857.15	27,249,552.97
焦化销售公司	销售煤炭	2,169,751,223.22	149,478,388.08
瑞平煤电	劳务收入		1,023,512.44
夏店煤业	劳务收入	17,747,264.16	15,444,245.30
建工集团	劳务收入		15,314,055.71
梁北二井	劳务收入	67,384,111.76	16,772,241.60
中鸿煤化	劳务收入	144,795.48	38,770.65
天成矿山	劳务收入		4,381.80
平煤神马财务公司	存款利息	27,903,761.97	35,084,087.73
平煤神马朝川矿	电费收入		135,404.44
机械装备集团	电费收入	266,311.37	
建工集团	电费收入	19,926,068.65	19,596,213.47
天通电力	电费收入	36,851,587.96	
环保节能	电费收入	85,671.88	
机械装备集团	电费收入		270,051.76
机械装备集团	水费收入	132,688.78	156,573.42
建工集团	水费收入	810,794.09	757,579.84
中南检测	水费收入		18,406.6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保节能	水费收入	784,090.62	
天通电力	水费收入	84,521.87	77,924.78
人力资源公司	水费收入		6,598.37
天成矿山	水费收入	387,903.77	117,946.68
联合盐化	勘探收入	62,264.15	
建工集团	勘探收入	142,452.83	
瑞平煤电	勘探收入	140,566.04	
夏店煤业	勘探收入		278,301.89
天源新能源	勘探收入		363,302.75
平禹煤电	勘探收入	301,886.79	401,886.79
景昇煤业	产品代销佣金	2,181,415.93	
梁北二井	产品代销佣金	1,620,589.70	467,159.27
夏店煤业	产品代销佣金	2,238,321.68	1,050,178.32
平煤神马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贷款	111,600,0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设备租赁	69,989,625.44	42,444,750.81
中鸿煤化	设备租赁	26,458,884.28	27,998,545.48
夏店煤业	设备租赁	19,593,538.19	28,491,385.10
环保节能	设备租赁	5,990,566.04	3,553,946.53
京宝化工	设备租赁	5,157,637.74	9,492,104.03
梁北二井	设备租赁	21,574,272.06	35,865,798.95
氯碱发展	设备租赁	5,268,965.70	3,519,786.27
平煤隆基	设备租赁	2,649,056.60	2,360,377.36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医药公司	设备租赁	3,794,867.15	456,598.23
景昇煤业	设备租赁	3,692,213.29	
东大化学	设备租赁	8,435,534.59	
储能公司	设备租赁	1,105,031.44	
中宣创芯	设备租赁	943,396.23	
易成新能源	设备租赁	588,245.28	
人力资源公司	设备租赁	401,381.40	
建工集团	设备租赁	544,882.5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机器设备	41,417,131.27	4,144,802.5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房屋建筑物	92,051,101.24	73,264,309.99
工程塑料	房屋建筑物	727,607.33	727,607.32
海联置业	房屋建筑物	57,171.02	70,333.89
建工集团	房屋建筑物	792,000.00	792,000.00
机械装备集团	机器设备		1,100,173.56
平煤神马朝川矿	房屋建筑物		18,706,257.6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950,000,000.00	2022年8月29日	2032年8月25日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12,000,000.00	2022年3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6) 关联方资产、股权、资产负债转让情况

本期,子公司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下属子公司平煤神马首安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和平煤煌龙新能源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见附注七、合并范围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9.75	782.77

(8) 其他关联交易

2024 年，平煤神马建工集团矿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京宝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郑县景昇煤业有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夏店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医药有限公司和河南平煤神马储能有限公司以其固定资产与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国厚分别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分别从上海国厚取得融资租赁资金 38,500,000.00 元、150,000,000.00 元、500,000,000.00 元、50,000,000.00 元、275,800,000.00 元、64,932,000.00 元和 40,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95,525.17		4,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能信热电			35,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朝川化工			4,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焦化销售公司	15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夏店煤业			48,512,500.00	
应收款项融资	梁北二井			5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鸿煤化			32,500,000.00	
合 计		245,525.17		124,512,500.00	
应收票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350,000,000.00	17,500,000.00		
应收票据	中鸿煤化	50,000,000.00	2,5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43,279,308.58	16,939,311.17	127,444,316.10	14,641,483.74
应收账款	能信热电			1,220,039,437.60	137,356,631.16
应收账款	平禹煤电	357,860.00	24,109.00	328,860.00	18,408.00
应收账款	朝川化工			712,251,318.90	35,612,565.95
应收账款	瑞平煤电	426,859,620.90	71,363,031.92	427,992,403.94	32,810,711.57
应收账款	中鸿煤化	487,077,054.86	24,353,852.74	560,966,001.52	28,048,300.0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蓝天化工			23,745,919.91	23,745,919.91
应收账款	东南热能			90,800,700.42	4,726,747.64
应收账款	夏店煤业	47,356,812.41	2,382,590.62	7,711,426.79	385,571.34
应收账款	梁北二井	108,964,124.71	6,027,364.20	20,906,111.84	1,049,305.60
应收账款	平煤神马焦化公司	7,086,464.24	354,323.21	636,479.11	43,699.97
应收账款	机械装备集团	94.50	4.73	594,454.26	30,049.20
应收账款	人力资源公司	124,167.00	6,208.35		
应收账款	天通电力	6,699.50	334.98	16,882,047.29	1,029,462.99
应收账款	建工集团	35,610,320.43	3,523,287.29	31,922,395.71	1,639,518.19
应收账款	环保节能	79,908.51	3,995.43		
应收账款	神马实业	26,141.28	1,307.06		
应收账款	易成新能源	17,277,897.04	1,666,045.85	1,726,097.01	172,408.43
应收账款	京宝化工	23,241,291.74	1,162,064.59	114,050,390.20	5,702,519.51
应收账款	首山碳材	66,343,278.00	3,317,163.90	18,234,582.00	911,729.10
合 计		1,263,691,043.70	131,124,995.04	3,376,232,942.60	287,925,032.38
预付账款	平煤神马朝川矿			80,684,507.87	
预付账款	环保节能	469,489.52			
预付账款	建工集团	2,393,997.58		4,356,616.10	
预付账款	中南检测	887,670.00		1,579,550.40	
预付账款	机械装备集团	389,176.01			
预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3,954,636.93		10,786,868.94	
预付账款	天通电力	266,601.61			
预付账款	人力资源公司	1,191,191.46			
预付账款	瑞平煤电	5,465,001.91		1,807,886.71	
合 计		25,017,765.02		99,215,430.02	
其他应收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10,450,000.00	10,450,000.00	10,450,000.00	10,4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梁北二井	40,326,387.20	2,016,319.36	2,260,000.00	113,000.00
其他应收款	夏店煤业	1,021,471.35	102,147.14	1,036,411.35	51,820.57
其他应收款	平禹煤电	3,175,672.00	3,030,999.20		
合 计		54,973,530.55	15,599,465.70	13,746,411.35	10,614,820.57
长期应收款	东大化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氯碱发展			214,946,459.3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款	京宝化工	134,246,505.25		51,758,706.09	
长期应收款	中鸿煤化	500,000,000.00		507,034,820.00	
长期应收款	梁北二井	221,045,351.69		384,582,899.44	
长期应收款	环保节能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景昇煤业	80,556,009.63		5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夏店煤业	275,800,000.00		303,683,650.93	
长期应收款	平煤隆基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医药公司	59,029,930.08		10,442,386.27	
长期应收款	储能公司	35,244,083.38			
长期应收款	建工集团	38,500,000.00			
合计		1,654,421,880.03		1,832,448,922.11	
银行存款	平煤神马财务公司	1,662,286,969.16		2,079,240,318.03	
合 计		1,662,286,969.16		2,079,240,318.0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机械装备集团	2,201,413.15	1,690,919.42
合同负债	易成新能源	2,020,525.66	4,619,240.83
合同负债	蓝天化工	-	4,679,243.92
合同负债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66,572,977.53	89,788,079.38
合同负债	神马实业	172,051.85	457,851.49
合同负债	京宝化工	-	209,320.34
合同负债	天通电力	102,365.97	137,297.00
合同负债	投资运营公司	-	817,881.89
合同负债	建工集团	12,005,400.05	1,211,783.74
合同负债	瑞平煤电	209,395.71	258,495.71
合同负债	东大化学	41,053.03	-
合同负债	天成矿山	2,254,338.86	5,867,121.87
合同负债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666,587,031.64	163,745,173.77
合同负债	平港(上海)贸易	-	13,532,254.46
合同负债	梁北二井	-	52,112.70
合同负债	首山热能	34,846.75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平禹煤电	566,779.77	140,373.96
合 计		752,768,179.97	287,207,150.48
应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084,745,067.86	2,527,197,918.42
应付账款	京宝化工		2,767,465.80
应付账款	建工集团	837,192,940.37	540,469,113.39
应付账款	机械装备集团	908,900,527.56	385,918,726.79
应付账款	中平信息公司	265,874,107.25	275,652,761.42
应付账款	瑞平煤电	11,567,381.73	8,059,754.93
应付账款	天成矿山	62,023,352.98	71,186,484.21
应付账款	梁北二井	23,737,487.16	0.00
应付账款	首山碳材		5,458,495.00
应付账款	投资运营公司	27,338,556.41	
应付账款	兴平工程管理公司	19,695,431.24	16,505,141.35
应付账款	平煤神马设计院	58,966,236.49	48,090,402.69
应付账款	夏店煤业	32,281,028.00	
应付账款	职业病防治院	5,007,718.00	
应付账款	人力资源公司	27,379,163.81	12,547,000.00
应付账款	天通电力	16,891,537.44	121,514,406.02
应付账款	环保节能	84,866,159.60	109,258,760.64
应付账款	易成新能源	22,633,923.20	26,620,000.00
合 计		4,489,100,619.10	4,151,246,430.6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246,213,708.29	181,267,853.22
其他应付款	建工集团	28,476,061.70	34,046,803.55
其他应付款	机械装备集团	4,711,107.37	1,668,003.45
其他应付款	中平信息公司	25,077,403.14	40,910,450.89
其他应付款	平港(上海)贸易		543,064.18
其他应付款	天通电力		109,164.44
其他应付款	环保节能	18,314,850.57	10,199,698.36
其他应付款	平煤国际矿业投资		718,359.88
其他应付款	中南检测	6,554,070.00	5,169,380.00
其他应付款	职业病防治院	29,759,526.60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报社	6,679,842.99	3,401,066.60
其他应付款	投资运营公司		148,848.5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兴平工程管理公司	1,491,410.00	
其他应付款	景昇煤业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慈济医院		3,434,979.80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朝川矿		155,236.12
其他应付款	人力资源公司	33,850,250.23	12,839,782.41
其他应付款	天成矿山	3,839,644.44	3,665,851.74
其他应付款	医药公司	6,986,510.65	893,075.00
其他应付款	平煤神马设计院		722,663.17
合 计		412,954,385.98	299,894,281.36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866,803.2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3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股票收盘价格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的可行权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保持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9,325,627.4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695,302.81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中银行承兑汇票 18,000,000.00 元已质押,期末无形资产中采矿权、探矿权 2,159,958,296.84 元已抵押。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通过参与竞拍中电投新疆能源有限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乌苏四棵树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0%股权的方式进行收购。公司已向北京产权交易所提交受让申请并交纳交易保证金至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本次股权受让底价为人民币 65651.280741 万元,实际受让价以产权交易所最终竞拍受让价为准。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17,111,579.20
-----------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管理要求、内部组织架构以及内部报告制度的特点,本公司将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我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主要劳务类型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混煤分部	洗煤分部	勘探工程分部
营业收入	12,150,955,115.83	19,663,855,541.39	248,980,098.87
营业成本	6,245,431,926.91	18,284,674,060.90	239,176,500.72
期间费用	3,005,414,233.67	183,649,773.29	29,049,348.81
资产总额	67,259,484,390.39	2,570,283,991.38	544,381,997.83
负债总额	42,652,728,397.53	858,177,287.13	281,491,893.66

(续上表)



项目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918,070,929.62	-7,700,567,605.03	30,281,294,080.68
营业成本	5,316,926,850.06	-7,688,897,872.34	22,397,311,466.25
期间费用	332,262,806.52	-15,952,349.21	3,534,423,813.08
资产总额	17,765,565,010.16	-11,917,647,805.96	76,222,067,583.80
负债总额	10,336,696,921.34	-6,796,147,114.18	47,332,947,385.48

2、 债务重组

债权人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一矿签署协议，自愿放弃部分债权。通过上述债务重组，本公司债权人合计放弃债权 857,924.52 元。本公司将此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

3、 其他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1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65 号文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开发行 2,90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90,0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9 年 3 月 15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8%、第四年 1.2%、第五年 1.6%、第六年 2.0%。到期赎回价为 107 元（含最后一期利息）。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431,634,497.48
1 至 2 年	253,418,339.78
2 至 3 年	163,692,712.17
3 至 4 年	38,886,168.63
4 至 5 年	44,041,375.42
5 年以上	100,145,487.91
合计	3,031,818,581.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1,818,581.39	100.00	361,090,107.90	11.91	2,670,728,473.49
其中：					
账龄组合	3,031,818,581.39	100.00	361,090,107.90	11.91	2,670,728,473.49
合 计	3,031,818,581.39	100.00	361,090,107.90	11.91	2,670,728,473.4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2,918,630.99	100.00	422,657,516.54	10.59	3,570,261,114.45
其中：					
账龄组合	3,992,918,630.99	100.00	422,657,516.54	10.59	3,570,261,114.45
合 计	3,992,918,630.99	100.00	422,657,516.54	10.59	3,570,261,114.45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31,634,497.48	121,581,724.88	5.00
1 至 2 年	253,418,339.78	25,341,833.97	10.00
2 至 3 年	163,692,712.17	49,107,813.65	30.00
3 至 4 年	38,886,168.63	25,276,009.61	65.00
4 至 5 年	44,041,375.42	39,637,237.88	90.00
5 年以上	100,145,487.91	100,145,487.91	100.00
合 计	3,031,818,581.39	361,090,107.9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账龄进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65%
4—5 年	90%
5 年以上	100%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 动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422,657,516.54	-59,717,486.12		1,849,922.52		361,090,107.90
合计	422,657,516.54	-59,717,486.12		1,849,922.52		361,090,107.90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49,922.5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 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 联交易产生
平顶山市君治工贸有 限公司	货款	1,618,217.19	经查客户已经注销、吊 销，无法找到对方单位等	公司领 导 班 子会议审批	否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河南平煤神马朝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700,563,792.11	23.11	35,028,189.61
河南能信热电有限公司	598,262,627.76	19.73	29,913,131.39
河南中鸿集团煤化有限公司	487,077,054.86	16.07	24,353,852.74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平顶山市瑞平煤电有限公司	426,858,951.50	14.08	71,362,964.98
河南平煤神马梁北二井煤业有限公司	108,964,124.71	3.59	6,027,364.20
合 计	2,321,726,550.94	76.58	166,685,502.9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2、其他应收款

(1) 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19,021.86
其他应收款	3,884,525,615.94	3,052,137,505.54
合 计	3,884,525,615.94	3,054,956,527.40

(2)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2,819,021.86
合 计		2,819,021.86

(3) 其他应收款

a、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044,078,543.95
1 至 2 年	44,207,805.53
2 至 3 年	607,319.11
3 至 4 年	894,998.70
4 至 5 年	21,256,013.24
5 年以上	32,137,164.93
合 计	4,143,181,845.46

b、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827,344,619.49	3,031,949,283.33
非关联方往来款	310,638,395.23	220,245,368.80
应收职工款	4,486,826.52	6,156,966.74
备用金	712,004.22	822,577.90
合 计	4,143,181,845.46	3,259,174,196.77

c、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7,036,691.23		207,036,691.2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619,538.29		51,619,538.2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8,656,229.52		258,656,229.52

d、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组合	207,036,691.23	51,619,538.29				258,656,229.52
合计	207,036,691.23	51,619,538.29				258,656,229.52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e、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2,436,421,949.94	1年以内	58.81	121,821,097.50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457,860,000.00	1年以内	11.05	22,893,000.00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446,906,338.73	1年以内	10.79	22,345,316.94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92,400,000.00	1年以内	4.64	9,620,000.00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60,156,537.00	1年以内	3.87	8,007,826.85
合 计		3,693,744,825.67		89.16	184,687,241.29

3、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80,410,472.00	98,940,351.92	5,581,470,120.0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32,114,009.07		1,832,114,009.07
合计	7,512,524,481.07	98,940,351.92	7,413,584,129.15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49,510,391.79	98,940,351.92	5,050,570,039.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783,137,969.24		1,783,137,969.24
合计	6,932,648,361.03	98,940,351.92	6,833,708,009.1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260,548,913.55	111,662.87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2,465,970.80	31,816.91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526,815,096.88	246,966.50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117,769,400.02	108,345.69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60,628,728.76	35,227.53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	30,498,000.00		
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	37,761,011.55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30,906,000.00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73,164.00		1,273,164.00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626,261,431.51	138,667.53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84,023,574.72	20,557.18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700,559,100.00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		381,480,000.00	
合 计	5,149,510,391.79	532,173,244.21	1,273,164.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平顶山天安煤业九矿有限责任公司	260,660,576.42		
河南中平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72,497,787.71		
河南平宝煤业有限公司	527,062,063.38		
平顶山天安煤业香山矿有限公司	117,877,745.71		
河南中平鲁阳煤电有限公司	60,663,956.29		
平顶山市福安煤业有限公司	30,498,000.00		30,498,000.00
平顶山市广天煤业有限公司	37,761,011.55		37,536,351.92
平顶山市天和煤业有限公司	30,906,000.00		30,906,000.00
上海星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平顶山天安煤业天宏选煤有限公司	626,400,099.04		
上海国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684,044,131.90		
河南平煤神马汝丰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河南超蓝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黄梅龙源石膏有限公司	700,559,100.00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平煤天安电投能源有限公司	381,480,000.00		
合 计	5,680,410,472.00		98,940,351.92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16,609,482.65		6,007,667.9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160,924,456.28		67,461,152.73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5,604,030.31		12,244,244.20		
合 计	1,783,137,969.24		85,713,064.8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宝顶能源有限公司				22,617,150.6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500,000.00			1,196,885,609.01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37,025.05			612,611,249.46	
合 计	36,737,025.05			1,832,114,009.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5,247,237,773.69	18,629,053,202.48	27,142,539,519.66	18,404,650,593.62
其他业务	930,607,759.03	1,020,963,281.34	691,437,399.74	776,506,238.07
合 计	26,177,845,532.72	19,650,016,483.82	27,833,976,919.40	19,181,156,831.69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543,978.13	60,00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713,064.88	102,491,401.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68,200.08	9,846,45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00,000.00
债务重组收益	857,924.52	
合 计	153,483,167.61	219,837,855.05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077,426.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1,189,679.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450,315.9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债务重组损益	857,924.5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255,087.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76,628.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69,069.00	
合 计	9,274,562.6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2	0.9616	0.9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9	0.9578	0.9082



(本页无正文，为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签字盖章页)

企业名称：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日期：2025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85H2P2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伍佰万圆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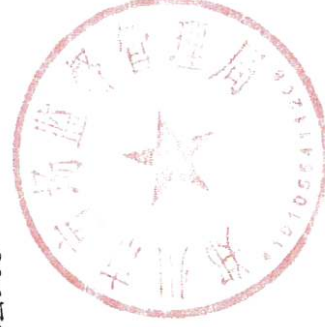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0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强龙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东风南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绿地
新都会9号楼9层906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
的审计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
咨询。



登记机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强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东风南路与金水东路交叉口绿地新都会9号楼9层9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9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1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11月3日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4年11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2022年03月31日 星期四

请输入关键字

会计司

搜索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首页>工作通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新增2022.03.01-2022.03.31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首单证券服务业务类型	备案公告日期
1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MA5GQWNT96	47470352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2	深圳振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27302060	47470138	*ST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3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986256X2	47470150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4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20100MA4F41E797	42010425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5	河南守正创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10100MA485H2P23	41010191	债券发行人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6	辽宁录永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210103MA1191N40F	21010393	挂牌公司年报审计业务	2022/3/30

注：本表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行形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不代表对其执业能力的认可。

附件下载: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新增2022.03.01-2022.03.31).xlsx

发布日期: 2022年03月30日



【大 中 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1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





张战晓 11010075497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497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6 05 17
年 月 日
/y /m /d

张战晓

女

1983-04-13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410327198304132045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亚太河南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0 月 1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守正创新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0 月 11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马慧婷 11010075022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0229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马慧婷

姓名 Full name 马慧婷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5-1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821989051145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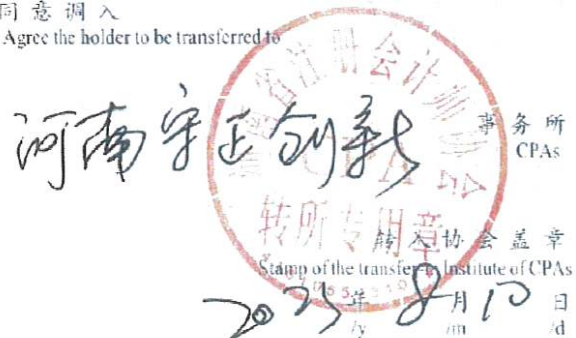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